

我是貓
吾輩は猫である
劉子倩 譯
夏目漱石
Natsume Sōseki
人類很愚蠢,
只要「喵～喵～」細聲細氣湊到人類身旁,
通常他們就會任我為所欲為。
最值得收藏的貓文學經典 ● 夏目漱石奠定文壇地位代表作
夏目漱石奠定文壇地位代表作

我是貓

夏目漱石

譯者前言

首先，就書名的譯法交代幾句。

一九八五年我一動手翻譯這部作品，就為小說開頭第一句、也便是書名的譯法陷於深深的困惑。歷來，這本書都是被譯為《我是貓》的，然而，我不大贊同。因為，一、原書名不單純是一個普通的判斷句，就是說，它的題旨不在於求證「我是貓」，而是面對它眼裡的愚蠢人類誇耀：「咱是貓，不是人」；二、儘管自詡為上知天文、下請地理的聖貓、靈貓、神貓，本應大名鼎鼎，卻還沒有個名字，這矛盾的諷嘲、幽默的聲色，擴散為全書的風格。

問題在於原文的「吾輩」這個詞怎麼譯才好。它是以「我」為核心，但又不同於日文的「私」（わたくし）。原來「吾輩」這個詞，源於日本古代老臣在新帝面前的謙稱。不亢不卑，卻謙中有傲，類似我國古代宦官口裡的「咱家」。明治前後，「吾輩」這個詞流於市井，類似我國評書中的「在下」，孫悟空口裡的「俺老孫」，還有自鳴得意的「咱」，以及「老敝」等等。「敝」，本是謙稱，如個「老」字，就不是等閒之輩了。

我曾寫信請教過一些日本朋友與國內作家、翻譯家、編輯，有的同意用「在下」，有的同意用「咱家」，還有的勸我不要費腦筋耍什麼花樣，就譯成「我是貓」蠻好。於是，我的譯文改來改去，忽而「在下」，忽而「咱家」，忽而「小可」，總是舉棋未定。直到劉德友先生和冷鐵錚先生發表了學術性很強的論文，才膽子壯了，確定用「咱家」。當然，這是根據貓公心態和文章風格而定，並不是說「吾輩」只能譯成「咱家」，近讀日本一位已故公使留下的一篇與中國要人接觸的回憶錄中，也曾以謙虛的口氣用過「吾輩」一詞，我想，這就不宜譯成「咱家」，倒近乎「不才」、「小可」……

至於書名，因為至今日本文學史、甚至《簡明不列顛百科全書》都譯為《我是貓》，已經深入人心，不便再改，所以，仍依舊譯。不過，書名是「我是貓」，文中卻譯為「咱家是貓」，總有點彆扭。但只好權且如此，敬候批評。

《我是貓》，夠得上日本的才子書之一，也是世界文學名著之一。

夏目漱石，一生才華橫溢，只搞十年創作，卻留下了一系列珍品。他的全部作品，大體反映了明治時期知識分子的一顆痛苦而不安的靈魂，反映了他在東方思維和西方文明、在虛幻理想與殘酷現實、在迂腐守舊與拜金大潮之間的艱辛求探與慘痛折磨。

作者早期曾提倡寫生文，將自然與人生當成一幅寫生畫來描繪。要求超脫莽莽紅塵的污風俗雨，寫「無我之境」的真實與美，反對自然主義在陰暗的現實中爬行。因此，他的前期作品固然以現實主義為基調，但浪漫氣氛濃烈，絢麗、激情，長於雄辯，妙趣橫生。到了中期，儘管曾提倡寫超俗空靈的寫生文，但寫來寫去，仍是擺脫不掉人世濃愁，心靈的悲苦凝於筆端，因此，文風趨實，有了新的深度。晚期，對物慾橫流、私心膨脹的現實社會厭惡已極，幻想「則天去私」成為人心準則。但那個烏托邦，連他自己也想像不出將是個什麼樣子。他晚期作品的文字風格，蒼涼、凝重，狀物喻事精微得出神入化。

每個民族或國家的文學，總體看來，無不是那一民族或國家的氣質、性格、智慧與感情的寫照，如同煙波浩渺的一川大江，是民族的歷史在思考……

《我是貓》，不知可否說是大和民族在明治時期精神反饋的「冥思錄」之一。

《貓》所處的時代恰是明治維新以後。一方面，資本主義思潮興起，人們學習西方，尋找個性，呼喚自由，自我意識和市場觀念形成大潮；另一方面，東方固有的價值觀、文化觀與風尚習俗，包容著陳腐與優異，在抗議中沉沒，在沉沒中掙扎……

一群窮酸潦倒的知識分子面臨新思潮，既順應，又嘲笑；既貶斥，又無奈，惶惶焉不知所措，只靠插科打諢、玩世不恭來消磨難捱的時光。他們時刻在嘲笑和捉弄別人，卻又時刻遭受命運與時代的捉弄與嘲笑。

主人公是貓。以貓的眼睛看世界，這在當時，在創作手法上有一定的突破。今天常有作品以外星人的視覺看地球人，同樣反映了人間積習，沒一副超越現實的視角就看不透徹。

貓公很富於哲理，精幹辭辯，對人類的弱點諷喻得十分透骨。例如：「世人褒貶，因時因地而不同，像我的眼珠一樣變化多端。我的眼珠不過忽大忽小，而人間的評說卻在顛倒黑白，顛倒黑白也無妨，因為事物本來就有兩面和兩頭。只要抓住兩頭，對同一事物翻手為雲，覆手為雨，這是人類通權達變的拿手好戲。」他抨擊社會，也見地非凡：「……說不定整個社會便是瘋人的群體。瘋人們聚在一起，互相殘殺，互相爭吵，互相叫罵，互相角逐。莫非所謂社會，便是全體瘋子的集合體，像細胞之於生物一樣沉沉浮浮、浮浮沉沉地過活下去？說不定其中有些人略辨是非，通情達理，反而成為障礙，才創造了瘋人院，把那些人送了進去，不叫他們再見天日。如此說來，被幽禁在瘋人院裡的才是正常人，而留在瘋人院牆外的倒是些瘋子了。說不定當瘋人孤立時，到處都把他們看成瘋子；但是，當他們成為一個群體，有了力量之後，便成為健全的人了。大瘋子濫用金錢與權勢，役使眾多的小瘋子，逞其淫威，還要被誇為傑出的人物，這種事是不鮮其例的，真是把人搞糊塗了。」

貓公博學多識，通曉天地古今，他引證或褒貶了荷馬、畢達哥拉斯、笛卡兒、克萊爾、尼采、貝多芬、巴爾扎克、莎士比亞、孔子、老子、宋玉、韓愈、鮑照、晏殊、陶淵明，以及《詩經》、《論語》、《淮南子》、《左傳》、《史記》等等數不清的中外名人名言。他還很有點自由平等觀念。他說：「既不能零售空氣，又不能割據蒼天，那麼，土地私有，豈不也是不合理嗎？」貓公針砭時弊，道出了一串串永遠耐人尋味的警句名言，諸如：「咱家不清楚使地球旋轉的究竟是什麼力量，但是知道使社會動轉的確實是金錢……連太陽能夠平安地從東方升起，又平安地落在西方，也完全托了實業家的福。」「官吏本是人民的公僕、代理人，為了辦事方便，人民才給了他們一定的權力。但是，他們卻搖身一變，認為那權力是自身固有而不容人民置喙。」貓公批評大和魂說：「因為是魂，才常常恍恍惚惚。東鄉大將有大和魂，魚販子阿銀有大和魂、騙子、拐子、殺人犯也都有大和魂。『大和魂！』日本人喊罷，像肺病患者似的咳嗽起來，百米之外，吭的一聲。」貓公還敢於蔑視權貴，鼓勵創新。他描畫烏鴉在東鄉元帥的銅像上便溺，把伊籐博文的照片倒貼在牆上。他說：「不從胯下倒看莎士比亞，文學就會滅亡……」

貓公喜怒笑罵，皆成文章。悲痛幻化的笑聲，最令人難耐。

貓公如此神通廣大，才高識卓，又公正銳敏，當然是神貓、奇貓、聖貓了。以它的眼睛看世界，悲痛化為笑聲，怎能不尖酸苛薄！當然，它同時又是個俗貓，蠢貓。他自作聰明，假冒聖賢君子，誤了不少事，吃了不少苦頭，甚至不知酒桶會淹死貓，終於丟了性命。

小說儘管以「貓眼看世界」，但寫來寫去，創作主體還是人類中的一個「我」，或是人類的鄰居、地球上的另一個他（貓）。假如以全宇宙中的「我」或永恆中的「他」來觀察人類，更不知將寫出什麼樣的奇書了。

小說在結構上也有突破。它以貓的視覺為座軸，可長可短，忽東忽西，並沒有一個有頭有尾的故事，也談不上情節進展的邏輯，讀來卻也津津有味。日本小說曾有散文化的趨勢，某些小說的散文化，是有欠充實的反映。而在《貓》，在當時，卻是一種具有魅力的創新。當然，老實說，作者最初並沒有想寫這麼長。由於首章轟動，編者要他續寫，他才鋪陳連載，這說明他並沒有通篇的完整構思，同時也說明如不是大家手筆，怎麼會寫得這麼左右逢源，隨心所欲。

在語言上，《貓》的格調既不全像《旅宿》那麼豪放空靈，也不儘是《明暗》那麼簡練凝重，更有別於《心》和《從此以後》那麼柔潤細膩。在這裡，剛柔兼用，雅俗並舉，變化多端，聲色俱艷。而且，將江戶文學的幽默與風趣、漢學的典實與鏗鏘，西方文學的酣暢與機智熔為一爐，以致在語言的海洋中任情游弋，出神入化。筆墨忽而精爍雋永，針針見血，富於哲理；忽而九曲十-，浩浩大波，長于思辨。暫且摘引兩句景色和人物描寫的妙句。例如挖苦沙彌平庸的臉說：「假如春風總是吹拂這麼一張平滑的臉，料想那春風也太清閒了吧！」寫景：「給紅松林裝點過二三朱紅的楓葉已經凋零，宛如逝去的夢。」「這聲音毫不留情地震撼著初春恬靜的空氣，把個風軟樹靜的太平盛世徹底庸俗化了。」有的像諷刺詩，有的像寫意畫，各得其妙。總之，假如以一顆藝術的心靈去觸摸或感受他的作品，自然會體味到語言的色彩、聲韻，甚至字字都是個生命體。

我國目前也正處觀念轉換時期，說不定貓公的觀察，對我們也有一定的現實意義。不過，仁者見仁，智者見智，只得任人評說了。

窗外正大雪紛飛。東北雪總是那麼魁偉、憨厚，卻又沉甸甸、醉醺醺的。但願這些披盔帶甲的天兵天將，把貓公所詛咒的人間不平統通打殺。筆者將陪同讀者，乘上瑞雪的幻舟，遨遊一個夢裡的清純世界，何其快哉。

那麼，讓貓愁貓怨見鬼去吧！

於雷

一九九二年十一月——

序言

一九〇四年夏天梅雨初晴的一天，一隻生下不久的小貓迷路走進夏目漱石的家。翌年一月發表的《我是貓》就是以這隻小貓為模特的。漱石大概也沒料到這竟成了他的處女作。

一九〇五年，漱石三十八歲。作為初出道的作家來說，可以說是大器晚成。在這之前，他只零碎寫過俳句，也沒有形成風格。漱石四十九歲病逝，生命不長，創作經歷更短，前後不過十年。漱石又是一個很有特性、怪癖的人，創作一直處於緊張狀態。

一般說，作家寫一篇長篇小說之前，要有構思的過程，有的甚至還有個小說提綱，不能什麼準備也沒有。說來奇特，《我是貓》成為長篇小說，卻是另一種情況。

漱石是正岡子規「寫生文」的崇拜者。子規死後，《杜鵑》雜誌由高濱虛子主持。一九〇四年十二月在《杜鵑》同人組織的「山會」上，他朗讀了《我是貓》，頗得好評。《杜鵑》雜誌載於新年號，立即引起廣泛反響。「在下是貓。還沒名沒姓。」以演說姿態開始的這句話，後來成為文壇的名句。「我」的原文為「吾輩」，後來成為小說的題名。「吾輩」、「余輩」、「我輩」在初次發表的正文中是混用的，強調用貓的眼睛觀察人類和人類社會，帶有嘲諷的意味。因為它生來不久就被書生扔掉，凍餓不堪，命運是不幸的。後為長著兩撇鬍須的教師苦沙彌收養，所見的知識分子也都值得冷嘲熱諷。《貓》本來只想發表一期即告結束，但它的成功極大地鼓舞了夏目漱石。他進一步讓貓觀察下去，二月號《杜鵑》發表了續篇，四月號發表第三篇，一九〇六年八月號完成最後一章節第十一篇。小說在發表過程中就出版了單行本上編，完成時出版了中編和下編。小說的十一篇是在第一篇完成後逐慚構思的，沒有嚴格的情節演進過程，既像抒情的「寫生文」，又像結構鬆散的小說。作者後來說，它「沒有題旨，沒有結構，像無頭無尾的海參似的。」

這是一篇在特殊條件下創作的特殊結構的小說。

極度鬱憤是小說形成的條件，也是作家創作的動力。

一九〇三年由英國回到東京後的幾年，是漱石一生中精神最緊張、最鬱悶的一段時間。

回國後，作家和妻子鏡子的關係更惡化了。漱石在夫妻關係上思想陳舊，要求妻子以他為絕對權威。而她的妻子精神卻又不正常。結婚第二年鏡子曾想投河自殺，漱石作俳句：「病妻室內燈昏暗，苦熬晚暮度秋天。」可以想見，一八八九年的秋季，鏡子的精神病已經很嚴重。漱石留英期間，曾給鏡子寫信，傾訴自己很孤獨，責怪妻子不寫信。不久他患了嚴重神經衰弱症，一時傳說他瘋了。文部省曾有「夏目漱石精神失常」、護送回國的電文。回國後，漱石常為神經衰弱而苦惱，常常做出越軌的行動。夫妻間的關係也越來越緊張。他無緣無故打幾歲的小孩子，一件小事也大發脾氣。一次四歲長女將一枚硬幣放在火盆邊，漱石頭腦裡顯現出他在倫敦時一枚硬幣引起的不快，動手打了女兒。妻子懷疑他有精神病，請醫生做過診斷。漱石的急躁、憤怒和越軌，反映了他對鏡子的期望破滅。

回國後，漱石在東京帝國大學任講師，工作亦不順利。「英國文學概說」前任教授小泉八雲深受學生的歡迎，漱石接課後不為學生所容，後講「文學論」，同樣不受歡迎。他情緒低落，經常悶在講師工作室裡，絕少出門。碰上好天氣，才在工作室近處的不忍池邊度過。他一度想要辭職，所掙的工資也難以支撐沉重的家庭負擔。

陰鬱、憤懣、神經質等，必然對其處女作產生深刻的影響。漱石後來說：「我對這種神經衰弱和瘋狂深表感謝之意。」可見，神經最緊張的日子也是作家走向創作繁榮的時刻。

這絕不意味著《貓》的創作失掉了理性。而是說，《貓》的創作實踐確實和作家的精神系統的病狂聯繫在一起。特別值得注意的，就是作家用貓眼看人生與社會，其中充滿離奇的想像。但它不是顛狂的瘋人語，而在精神重壓之下的憤懣的傾述，那境界遠遠高於世上哲理大家。

為了說明這一問題，我們不妨看看漱石的生活與思想經歷。作家生於一八六七年，第二年便發生了明治維新，封建幕府垮台，資本主義制度確立起來。父親是江戶（今東京）奉行所直轄的名主，世道雖然變了，但仍擁有權勢和財產。母親是商家的女兒，作為後妻已生育四男一女。漱石初名金之助，不知為什麼，父親就是不喜歡，每晚放在另家夜店的籃子裡，姐姐發現將他抱回家。九個月後送鹽原昌之助為養子。鹽原也是名主，明治維新廢除這官位後，遷居到江戶享樂商業區的淺草。九歲時因養父母離婚，漱石重歸自家。十四歲他最戀慕的生母病死。少年學過漢學，後學英語。十七歲離家獨立生活，考入大學預備門預科（今東京一高前身）。其間，生父與養父為漱石的戶籍問題，爭執不下，使他苦惱不堪。後來在小說《道草》中說：「不論從生父看，還是從養父看，他不是人，而是物品。」最終，生父付出賠償，方告結束。在東京第一高等學校學習期間，與同級的正岡子規相識。一八九〇年進東京帝國大學文科大學英文科，並獲文部省貸費生資格。一八九三年畢業後入大學院，卻對英國文學產生懷疑，對禪宗發生濃厚興趣。一八九六年與貴族院書記長女鏡子結婚，其間曾先後任四國松山市松山中學、熊本第五高等學校教員。一九〇〇年留學英國。

漱石所經歷的是明治維新後很多知識分子共同走過的路，但他有自己的曲折的生活歷程，這就使他認識了很多知識分子沒有認識到的事物。

一九一一年，夏目漱石在和歌山市發表以《現代日本的開化》為題的演說。認為日本走上資本主義的「開化」，和歐洲是不同的。歐洲的開化是「內發的」，它經由幾百年的積累，「如行雲流水是自然發展的」。日本的開化卻是「外發的」，是「在與外國接觸」過程中被迫轉化的。文化也是在大受刺激下急劇轉變的。因為外來文化消融存在問題，土壤和根底均不相同，從而「失去自己本位的能力」，就必然引起「國民的某種空虛感」，也會出現「不滿與不安」，發生「神經衰弱」病症。為了不患「神經衰弱」，「只能向內發的方向發展」，這是「苦惱的真實」。

從上述演說不難看出，漱石對明治維新改革的不徹底性是有清醒的認識的。他在一九〇六年寫作的《片斷》中也說：「當知道開化的無價值，就是厭世觀的開始。」進一步發展，就會成為「真正的厭世文學」。

這裡特別引人注意的，是「厭世」的觀點。「厭世」、「苦惱」、「鬱憤」是漱石常用的詞彙，也是他的世界觀和創作觀。如他說：「不描寫煩惱稱不上是文學」，還說：「在現在不得神經衰弱的人，大多數是有錢的魯鈍之徒和沒有教養的無良心之徒」。一九〇六年他在致高濱虛子的信裡說，他創作《貓》等，即是在「傾訴」自己的鬱悶和忿懣。

漱石在留學英國時寫作的《片斷》裡還說：「有錢的人多數幹的是無學無知的鄙劣之事」，「其結果是使沒有教養、不足年齡、沒有德義的人進入士大夫社會。」作家對資產階級是厭惡的。在一九〇五年前後，即寫作《我是貓》的那個時刻，作家在《片斷》中寫道：「汝所見者為利害之世。我所立者為理否之世。汝所見者為現象之世。我所視者為實相之世。人爵——天爵。榮枯——正邪。得失——薰惡。」

一九〇二年當日本人為日英同盟締結，日本躋身列強而歡呼時，漱石卻以冷淡的面孔對待。他在致中根重一信中說：「今天歐洲文明失敗的原因，就是極為懸殊的貧富差別。」這導致「革命的必然性」，「卡爾-馬克思的所論」是「理所當然的事」。

漱石清楚地看出資本主義的不可克服的矛盾，而日本的矛盾則尤使他生厭和悲觀。《我是貓》所針對的正是明治維新後的「金權社會」的矛盾及維新的不徹底性，即「利害」、「正邪」、「善惡」、「不安」、「空虛」等。作家是明治精神文明的最深刻的揭發者與批判者，他使用的手法是「描」的嘲諷和評斷。其辛辣和深刻性，迅即引起世人的感歎和興味。

漱石和絕大多數資產階級作家一樣，看不到擺脫這一矛盾的出路，無法指明克服維新不徹底性的辦法。他只能是鬱悶與憤懣而已。他也力圖尋找擺脫矛盾的方法，那就是推進「內發的」變化。不過，漱石所說的日本的「內發」，與歐洲也不同。他認為歐洲的文明也是失敗的，日本自然不應該再走這條路。日本的另

一條路，就是他後來提出的「則天去私」。這是一種東方的宗教觀與社會觀。在《貓》中，鈴木籐十郎的「狂」、甘木醫生的「死」和八木獨仙的「信」都演繹著「則天去私」的觀點。漱石雖然也嘲諷獨仙的東方的「自然法」的修養，而最終他也只能在精神信仰上尋求解脫。

形形色色的資產階級哲學，都是以個人主義為基礎的。漱石信仰的也是個人主義。「則天去私」的宗教解脫是和個人主義相結合的。一九一四年，漱石在學習院輔仁會發表題為《我的個人主義》的講演時說，「權力的威壓」、「金錢的誘惑」會導致危險的後果，與人的個性也是矛盾的。一個人首先要「發展個性」、「尊重個性」，「我毫無忌憚地公開說，我是個人主義」。作家認為個人主義以「自己本位」立足，和「國家主義」不是背反的，只是國家間的道義不如個人道義。他主張「以個人幸福為基礎的個人主義，其內容當然是個人的自由。但是，各個人享有的自由是順從國家安危的，就像寒暑表的升降一樣。」在這裡不難看出漱石資產階級國家觀的局限性。

上述對夏目漱石在二十世紀初年精神危機狀態的瞭解和對其社會觀、世界觀的認識，是打開《我是貓》的門戶的鑰匙。有了這把鑰匙，漱石的全部作品都可以打開。

《貓》的譯者於雷，是我熟悉的作家、詩人、編審，也是日本文學翻譯家。我們在東北解放戰爭中共同度過了那些值得懷念的戰鬥時日。現在他要我為《貓》寫序，我高興地答應了他。是為序。

呂元明——

第一節

咱（za）家是貓。名字嘛……還沒有。

哪裡出生？壓根兒就搞不清！只恍惚記得好像在一個陰濕的地方咪咪叫。在那兒，咱家第一次看見了人。而且後來聽說，他是一名寄人籬下的窮學生，屬於人類中最殘暴的一夥。相傳這名學生常常逮住我們燉肉吃。不過當時，咱家還不懂事。倒也沒覺得怎麼可怕。只是被他嗖的一下子高高舉起，總覺得有點六神無主。

咱家在學生的手心稍微穩住神兒，瞧了一眼學生的臉，這大約便是咱家平生第一次和所謂的「人」打個照面了。當時覺得這傢伙可真是個怪物，其印象至今也還記憶猶新。單說那張臉，本應用毫毛來妝點，卻油光嶄亮，活像個茶壺。其後咱家碰上的貓不算少，但是，像他這麼不周正的臉，一次也未曾見過。況且，臉心兒鼓得太高，還不時地從一對黑窟窿裡咕嘟嘟地噴出煙來。太嗆得慌，可真折服了。如今總算明白：原來這是人在吸煙哩。

咱家在這名學生的掌心暫且舒適地趴著。可是，不大工夫，咱家竟以異常的快速旋轉起來，弄不清是學生在動，還是咱家自己在動，反正迷糊得要命，直噁心。心想：這下子可完蛋嘍！又咕咚一聲，咱家被摔得兩眼直冒金花。

只記得這些。至於後事如何，怎麼也想不起來了。

驀地定睛一看，學生不在，眾多的貓哥們兒也一個不見，連咱家的命根子——媽媽也不知去向。並且，這兒和咱家過去呆過的地方不同，賊拉拉地亮，幾乎不敢睜眼睛。哎喲喲，一切都那麼稀奇古怪。咱家試著慢慢往外爬，渾身疼得厲害，原來咱家被一下子從稻草堆上摔到竹林裡了。

好不容易爬出竹林，一瞧，對面有個大池塘。咱家蹲在池畔，思量著如何是好，卻想不出個好主意。忽然想起：「若是再哭一鼻子，那名學生會不會再來迎接？」於是，咱家咪咪地叫幾聲試試看，卻沒有一個人來。轉眼間，寒風呼呼地掠過池面，眼看日落西山。肚子餓極了，哭都哭不出聲來。沒辦法，只要能吃，什麼都行，咱家決心到有食物的地方走走。

咱家神不知鬼不曉地繞到池塘的右側。實在太艱苦。咬牙堅持，硬是往上爬。真是大喜，不知不覺已經爬到有人煙的地方。心想，若是爬進去，總會有點辦法的。於是，咱家從籬笆牆的窟窿穿過，竄到一戶人家的院內。緣份這東西，真是不可思議。假如不是這道籬笆牆出了個洞，說不定咱家早已餓死在路旁了。常言說得好：「前世修來的福」嘛！這牆根上的破洞，至今仍是咱家拜訪鄰貓小花妹的交通要道。

且說，咱家雖然鑽進了院內，卻不知下一步該怎麼辦才好。眨眼工夫，天黑了。肚子餓，身上冷，又下起雨來，情況十萬火急。沒法子，只得朝著亮堂些、暖和些的地方走去。走啊，走啊……今天回想起來，當時咱家已經鑽進那戶人家的宅子裡了。

在這兒，咱家又有機會與學生以外的人們謀面。首先碰上的是女僕。這位，比剛才見到的那名學生更蠻橫。一見面就突然掐住咱家的脖子，將咱家摔出門外。咳，這下子沒命嘍！兩眼一閉，一命交天吧！

然而，飢寒交迫，萬般難耐；乘女僕不備，溜進廚房。不大工夫，咱家又被摔了出去。摔出去，就再爬進來；爬進來，又被摔出去。記得週而復始，大約四五個回合。當時咱家恨透了這個丫頭。前幾天偷了她的秋刀魚，報了仇，才算出了這口悶氣。

當咱家最後一次眼看就要被她摔出手時，「何事吵嚷？」這家主人邊說邊走上前來。女僕倒提著咱家衝著主人說：「這只野貓崽子，三番五次摔它出去，可它還是爬進廚房，煩死人啦！」主人捋著鼻下那兩撇黑胡，將咱家這副尊容端詳了一會兒說：「那就把它收留下吧！」說罷，回房去了。

主人似乎是個言談不多的人，女僕氣哼哼地將咱家扔進廚房。於是，咱家便決定以主人之家為己家了。

主人很少和咱家見上一面。職業嘛，據說是教師。他一從學校回來，就一頭鑽進書房裡，幾乎從不跨出門檻一步。家人都認為他是個了不起的讀書郎。他自己也裝得很像刻苦讀書的樣兒。然而實際上，他並不像家人稱道的那麼好學。咱家常常躡手躡腳溜進他的書房偷偷瞧看，才知道他很貪睡午覺，不時地往剛剛翻過的書面上流口水。他由於害胃病，皮膚有點發黃，呈現出死挺挺的缺乏彈性的病態。可他偏偏又是個饕餮客，撐飽肚子就吃胃腸消化藥，吃完藥就翻書，讀兩三頁就打盹兒，口水流到書本上，這便是他夜夜雷同的課程表。

咱家雖說是貓，卻也經常思考問題。

當教師的真夠逍遙自在。咱家若生而為人，非當教師不可。如此昏睡便是工作，貓也幹得來的。儘管如此，若叫主人說，似乎再也沒有比教師更辛苦的了。每當朋友來訪，他總要怨天尤人地牢騷一通。

咱家在此剛剛落腳時，除了主人，都非常討厭咱家。他們不論去哪兒，總是把咱家一腳踢開，不予理睬。他們是何等地不把咱家放在眼裡！只要想想他們至今連個名字都不給起，便可見一斑了。萬般無奈，咱家只好盡量爭取陪伴在收留我的主人身旁。清晨主人讀報時，定要趴在他的後背。這倒不是由於咱家對主人格外鍾情，而是因為沒人理睬，迫不得已嘛！

其後幾經閱歷，咱家決定早晨睡在飯桶蓋上，夜裡睡在暖爐上，晴朗的中午睡在簷廊中。不過，最開心的是夜裡鑽進這家孩子們的被窩裡，和他們一同入夢。所謂「孩子們」，一個五歲，一個三歲。到了晚上，他們倆就住在一個屋，睡在一個鋪。咱家總是在他們倆之間找個容身之地，千方百計地擠進去。若是倒霉，碰醒一個孩子，就要惹下一場大禍。兩個孩子，尤其那個小的，體性最壞，哪怕是深更半夜，也高聲號叫：「貓來啦，貓來啦！」於是，患神經性消化不良的主人一定會被吵醒，從隔壁跑來。真的，前幾天他還用格尺狠狠地抽了咱家一頓屁股板子哪！

咱家和人類同居，越觀察越不得不斷定：他們都是些任性的傢伙。尤其和他們同床共枕的孩提之輩，更是豈有此理！他們一高興，就將咱家倒提起來，或是將布袋套在咱家的頭上，時而拋出，時而塞進灶膛。而且，咱家若是稍一還手，他們就全家出動，四處追擊，進行迫害。就拿最近來說吧，只要咱家在床席上一磨爪，主人的老婆便大發雷霆，從此，輕易不准進屋。即使咱家在廚房那間只鋪地板的屋子裡凍得渾身發抖，他們也全然無動於衷。

咱家十分尊敬斜對過的白貓大嫂。她每次見面都說：「再也沒有比人類更不通情達理的嘍！」白嫂不久前生了四個白玉似的貓崽兒。聽說就在第三天，那家寄居的學生竟把四隻貓崽兒拎到房後的池塘。一古腦兒扔進他水之中。白嫂流著淚一五一十地傾訴，然後說：「我們貓族為了捍衛親子之愛、過上美滿的家庭生活，非對人類宣戰不可。把他們統統消滅掉！」這番話句句在理。

還有鄰家貓雜毛哥說：「人類不懂什麼叫所有權。」它越說越氣憤。本來，在我們貓類當中，不管是干魚頭還是鯔魚肚臍，一向是最先發現者享有取而食之的權力。然而，人類卻似乎毫無這種觀念。我們發現的美味，定要遭到他們的掠奪。他們仗著胳膊粗、力氣大，把該由我們享用的食物大模大洋地搶走，臉兒不紅不白的。

白嫂住在一個軍人家裡，雜毛哥的主人是個律師。正因為我住在教師家，關於這類事，比起他倆來還算是個樂天派。只要一天天馬馬虎虎地打發日子就行。人類再怎麼有能耐，也不會永遠那麼紅火。唉！還是耐著性子等待貓天下的到來最為上策吧！

既然是任情而思，那就講講我家主人由於任情而動的慘敗故事吧。原來，我家主人沒有一點比別人高明的地方，但他卻凡事都愛插手。例如寫俳句往《杜鵑》[1]投稿啦，寫新詩寄給《明星》[2]啦，寫錯亂不堪的英語文章啦；有時醉心於弓箭，學唱謠曲，有時還吱吱嘎嘎地拉小提琴。然而遺憾的是，樣樣都稀鬆平常。偏偏他一幹起這些事來，儘管害胃病，卻也格外著迷，竟然在茅房裡唱謠曲，因而鄰里們給他起了個綽號——「茅先生」。可他滿不介意，一向我行我素，依然反覆吟道：「吾乃平家將宗盛[3]是也。」人們幾乎笑出聲來，說：「瞧呀，原來是宗盛將軍駕到！」

1《杜鵑》：正岡子規一八九七年一月於松山創辦的俳句刊物，後由俳人高濱虛子主持。《我是貓》第一章就發表在該刊一九〇五年一月號。

2《明星》：與謝野鐵干一九〇〇年四月創刊的詩刊，成為詩歌改革與浪漫主義派的中心陣地。

3宗盛：（一一四七——一一八五）即平宗盛。日本平安時代武將。

這位主人不知打的什麼主意，咱家定居一個月後，正是他發薪水那天，他拎著個大包，慌慌張張地回到家來。你猜他買了些什麼？水彩畫具、毛筆和圖畫紙，似乎自今日起，放棄了謠曲和俳句，決心要學繪畫了。果然從第二天起，他好長時間都在書房裡不睡覺，只顧畫畫。然而，看他畫出的那些玩藝兒，誰也鑒別不出究竟畫的是些什麼。說不定他本人也覺得畫得太不成樣子，因此有一天，一位搞什麼美學的朋友來訪，只聽他有過下述一番談吐：

「我怎麼也畫不好。看別人作畫，好像沒什麼了不起，可是自己一動筆，才痛感此道甚難哪！」

這便是主人的感慨。的確，此話不假。

主人的朋友透過金邊眼鏡瞧著他的臉說：

「是呀，不可能一開始就畫得好嘛。首先，不可能單憑坐在屋子裡空想就能夠畫出畫來，從前意大利畫家安德利亞[1]曾說：『欲作畫者，莫過於描繪大自然。天有星辰，地有露華；飛者為禽，奔者為獸；池塘金魚，枯木寒鴉。大自然乃一巨幅畫冊也。』怎麼樣？假如你也想畫出像樣的畫來，畫點寫生畫如何？」

1安德利亞：（一四八六——一五三〇）意大利佛羅倫薩文藝復興鼎盛期著名畫家，壁畫《聖餐圖》最享盛譽。

「咦，安德利亞說過這樣的話？我還一點都不知道哩！不錯，說得對，的確如此！」

主人佩服得五體投地。而他朋友的金邊眼鏡裡，卻流露出嘲弄的微笑。

翌日，咱家照例去簷廊美美地睡個午覺。不料，主人破例踱出書房，在咱家身後不知幹什麼，沒完沒了。咱家驀地醒了。為了查清主人在搞什麼名堂，眼睛張開一分寬的細縫。呵！原來他一絲不苟地採納了安德利亞的建議。見他這般模樣，咱家不禁失聲大笑。他被朋友奚落一番之後，竟然拿咱家開刀，畫起咱家來了。咱家已經睡足，要打呵欠，忍也忍不住。不過，姑念難得主人潛心於握管揮毫，怎能忍心動身？於是，強忍住呵欠，一動不動。眼下他剛剛畫出咱家的輪廓，正給面部著色。坦率地說，身為一隻貓，咱家並非儀表非凡，不論脊背、毛楂還是臉型，絕不敢奢望壓倒群貓。然而，長相再怎麼醜陋，也想不至於像主人筆下的那副德行。不說別的，顏色就不對。咱家的毛是像波斯貓，淺灰色帶點黃，有一身斑紋似漆的皮膚。這一點，我想，任憑誰看，也是不容置疑的事實。然而，且看主人塗抹的顏色，既不黃，也不黑；不是灰色，也不是褐色。照此說來，該是綜合色吧？也不。這種顏色，只能說不得不算是一種顏色罷了。除此之外，無法評說。更離奇的是竟然沒有眼睛。不錯，這是一幅睡態寫生畫嘛，倒也沒的可說。然而，連眼睛應該擁有的部位都沒有，可就弄不清是睡貓還是瞎貓了。咱家暗自思忖：再怎麼學安德利亞，就憑這一手，也是個臭筆！然而，對主人的那股子熱忱勁兒，卻不能不佩服。咱家本想盡量紋絲不動，可是有尿，早就憋不住了。全身筋肉脹乎乎的，已經到了刻不容緩的地步。不得已，只好失陪。咱家雙腿用力朝前一伸，把脖子低低一抻，「啊」的打了一個好大的呵欠。且說這麼一來，想文靜些也沒用。反正已經打亂主人的構思，索性趁機到房後去方便一下吧！於是，咱家慢條斯理地爬了出去。這時，主人失望夾雜著憤怒，在屋裡罵道：「混帳東西！」

主人有個習慣，罵人時肯定要罵聲「混帳東西」，因為除此之外他再也不知道還有些什麼罵人的髒話，有什麼辦法！不過，他絲毫也不理解人家一直克制自己的心情，竟然信口罵聲「混帳東西」，這太不像話。假如平時咱家爬上他的後背，他能有一副好臉子，倒也甘願忍受這番辱罵。可是，對咱家方便的事，沒有一次他能痛痛快快地去做。人家撒尿，也罵聲混蛋，嘴有多損！原來人哪，對於自己的能量過於自信，無不妄自尊大。如果沒有比人類更強大的動物出現，來收拾他們一通，真不知今後他們的囂張氣焰將發展到何等地步！

假如人類的恣意妄為不過如此，也就忍了吧！然而，關於人類的缺德事，咱家還聽到不少不知比這更淒慘多少倍的傳聞哪。這家房後，有個一丈見方的茶園，雖然不大，卻是個幽靜宜人的向陽之地。每當這家孩子吵得太凶、難以美美地睡個午覺，或是百無聊賴、心緒不寧時，咱家總是去那裡，養吾浩然之氣，這已成為慣例。

那是個十月小陽春的晴和之日，下午兩點鐘左右，咱家用罷午餐，美美地睡了一覺，然後做室外運動，順腳來到茶園。咱家在樹根上一棵棵地嗅著，來到西側的杉樹籬笆牆時，只見一隻大黑貓，硬是壓倒枯菊而酣然沉睡。它似乎一直沒有察覺咱家已經走近；又彷彿已經察覺卻滿不在乎，依然響著濃重的鼾聲，長拖拖地安然入夢。有貓擅自闖進院落，居然還能睡得那麼安閒，這不能不使咱家對它的非凡膽量暗暗吃驚。它是一隻純種黑貓。剛剛過午的陽光，將透明的光線灑在它的身上，那晶瑩的茸毛之中，彷彿燃起了肉眼看不見的火焰。他有一副魁偉的體魄，塊頭足足大我一倍，堪稱貓中大王。咱家出於讚賞之意、好奇之心，竟然忘乎所以，站在它面前，凝神將它打量。不料，十月靜悄悄的風，將從杉樹籬笆探出頭來的梧桐枝輕輕搖動，兩三片葉兒紛紛飄落在枯菊的花叢上。貓大王忽地圓眼怒睜。至今也還記得，它那雙眼睛遠比世人所珍愛的琥珀更加絢麗多彩。它身不動、膀不搖，發自雙眸深處的炯炯目光，全部集中在咱家這窄小的腦門上，說：「你他媽的是什麼東西！」

身為貓中大王，嘴裡還不乾不淨的！怎奈它語聲裡充滿著力量，狗也會嚇破膽的。咱家很有點戰戰兢兢。如不賠禮，可就小命難保，因而盡力故作鎮靜，冷冷地回答說：

「咱家是貓。名字嘛……還沒有。」

不過此刻，咱家的心房確實比平時跳動得劇烈。

貓大王以極端蔑視的腔調說：

「什麼？你是貓？聽說你是貓，可真吃驚。你究竟住在哪兒？」他說話簡直旁若無人。

「咱家住在這裡一位教師的家中。」

「料你也不過如此！有點太瘦了吧？」

大王嘛，說話總要盛氣凌人的。聽口氣，它不像個良家之貓。不過，看它那一身肥膘，倒像吃的是珍饈美味，過的是優裕生活。咱家不得不反問一句：

「請問，你發此狂言，究竟是幹什麼的？」

它竟傲慢地說：「俺是車伕家的大黑！」

車伕家的大黑，在這一帶是家喻戶曉的凶貓。不過，正因為它住在車伕家，才光有力氣而毫無教養，因此，誰都不和它交往，並且還連成一氣對它敬而遠之。咱家一聽它的名字，真有點替它臉紅，並且萌發幾絲輕蔑之意。

首先要測驗一下他何等無知，對話如下：

「車伕和教師，到底誰了不起？」

「肯定是車伕了不起呀！瞧你家主人，簡直瘦得皮包骨啦。」

「大概就因為你是車伕家的貓，才這麼健壯哪。看樣子，在車伕家口福不淺吧？」

「什麼？俺大黑不論到哪個地面上，吃吃喝喝是不犯愁的。爾等之輩也不要只在茶園裡轉來轉去。何不跟上俺大黑？用不上一個月，保你肥嘟嚕的，叫人認不出。」

「這個嘛，以後全靠您成全啦！不過，論房子，住在教師家可比住在車伕家寬敞喲！」

「混帳！房子再大，能填飽肚子嗎？」

他十分惱火。兩隻像紫竹削成的耳朵不住地扇動著，大搖大擺地走了。

咱家和車伕家的大黑成為知己，就是從這時開始的。

其後，咱家常常和大黑邂逅相逢。每次見面，他都替車伕大肆吹捧。前文提到的「人類的缺德事」，老實說，就是聽大黑講的。

一天，咱家和大黑照例躺在茶園裡天南海北地閒聊。他又把自己老掉牙的「光榮史」當成新聞，翻來覆去地大吹大擂。然後，對咱家提出如下質問：

「你小子至今捉了幾隻老鼠？」

論知識，咱家不是吹，遠比大黑開化得多。至於動力氣、比膽量，畢竟不是他的對手。咱家雖然心裡明白，可叫他這麼一問，還真有點臊得慌呢。不過，事實畢竟是事實，不該說謊，咱家便回答說：

「說真的，一直想抓，可還沒有動手哩！」

大黑那從鼻尖上兀自翹起的長鬚嘩啦啦的亂顫，哈哈笑起來。

原來大黑由於傲慢，難免有些弱點。只要在他的威風面前表示心悅誠服，喉嚨裡呼嚕嚕地打響，表示洗耳恭聽，他就成了個最好擺弄的貓。自從和他混熟以來，咱家立刻掌握了這個訣竅。像現在這種場合，倘若硬是為自己辯護，形勢將越弄越僵，那可太蠢。莫如索性任他大說而特講自己的光榮史，暫且敷衍它幾句。就是這個主意！於是，咱家用軟話挑逗他說：

「老兄德高望重，一定捉過很多老鼠吧？」

果然，他在牆洞中吶喊道：「不算多，總有三四十隻吧！」

這便是他得意忘形的回答。他還繼續宣稱：「有那麼一二百隻老鼠，俺大黑單槍匹馬，保證隨時將它消滅光！不過，黃鼠狼那玩藝兒，可不好對付喲！我曾一度和黃鼠狼較量，倒血霉啦！」

「咦？是嗎？」咱家只好順風打旗。而大黑卻瞪起眼睛說：

「那是去年大掃除的時候，我家主人搬起一袋子石灰，一跨進廊下倉庫，好傢伙，一隻大個的黃鼠狼嚇得竄了出來。」

「哦？」咱家裝出一副吃驚的樣子。

「黃鼠狼這東西，其實只比耗子大不丁點兒。俺斷喝一聲：你這個畜牲！乘勝追擊，終於把它趕到髒水溝裡去了。」

「幹得漂亮！」咱家為他喝彩。

「可是，你聽呀！到了緊急關頭，那傢伙放他媽的毒煙屁！臭不臭？這麼說吧，從此以後覓食的時候，一見黃鼠狼就噁心喲！」

說到這裡，他彷彿又聞到了去年的狐騷味。伸長前爪，將鼻尖擦了兩三下。咱家也多少感到他怪可憐的，想給他打打氣。

「不過，老鼠嘛，只要仁兄瞪它一眼，它就小命玩完。您捕鼠可是個大大的名家，就因為淨吃老鼠，才胖得那麼滿面紅光的吧？」

這本是奉承大黑，不料效果卻適得其反。大黑喟然歎曰：

「唉，思量起來，怪沒趣的。再怎麼賣力氣捉老鼠，能像人那樣吃得肥嘟嚕的貓，畢竟是舉世罕見喲！人們把貓捉的老鼠都搶了去送給警察。警察哪裡知道是誰抓的？不是說送一隻老鼠五分錢嗎？多虧我，我家主人已經賺了差不多一元五角錢呢。可他輕易不給我改善伙食。哎呀呀，人哪，全是些體面的小偷喲！」

咱家一聽，就連一向不學無術的大黑都懂得這麼高深的哲理，不禁滿面慍色，脊毛倒豎。由於心頭不快，便見機行事，應酬幾句，回家去了。

從此，咱家決心不捉老鼠，但也不當大黑的爪牙，未曾為獵取老鼠以外的食物而奔波。與其吃得香，莫如睡得甜。由於住在教師家，貓也似乎沾染了教師的習氣，不當心點兒，說不定早早晚晚也要害胃病的。

提起教師，我家主人直到最近，似乎終於醒悟，自己在水彩畫方面也沒有希望。十二月一日的日記中寫了這麼一段話：

今天開會，才第一次遇見了××。都說此公放蕩不羈，果然一副風月老手風度。與其說此公招女人喜歡才放蕩，莫如說他非放蕩不可更確切。聽說他老婆是個藝妓，叫人羡慕。原來，謾罵風流鬼的人，大多沒有風流的資格；自命風流的人，也大多沒有資格風流。這號人，本來不是非風流不可，卻硬要走這條路，宛如我畫水彩畫，終於沒有希望畢業，卻又不顧一切地硬是裝作唯我精通的架勢。喝喝飯店的酒，或是逛逛藝妓茶館，就能夠成為花柳行家嗎？假如這個理論站得住，那麼，我也有理由說我能夠成為一名出人頭地的畫家嘍！我的水彩畫莫如乾脆棄筆的好。同樣，與其做個糊塗的行家，遠不如當一名剛進城的鄉巴佬。

這番「行家論」，咱家有點不敢苟同。並且羡慕別人的老婆是藝妓云云，作為一名教師來說，也是礙難出口的卑劣念頭，但唯獨他對自己水彩畫的批判，卻很準確。主人儘管有如此自知之明，而孤芳自賞的心理卻仍難除卻。隔了兩天，到了十二月四日，日記中又敘述了如下情節：

昨夜做了個夢：我覺得畫水彩畫畢竟不成器，便將畫棄了。但不知是誰把那幅畫鑲在漂亮的匾額裡，掛在橫楣。這一來，連我自己都覺得那幅畫變成了佳作。我萬分高興，這太棒了。我呆呆地欣賞，不覺天已破曉。睜眼一看，那幅畫粗劣如舊，簡直像旭日昭昭，一切都那麼明明白白。

主人連在夢中漫步，似乎都對水彩畫情意依依，自命不凡。看來，不要說水彩畫家，按其氣質，就連他所謂的風月老手，也是當不成的。

主人夢見水彩畫的第二天，常來的那位戴金邊眼鏡的美學家，久別之後，又來造訪。他剛一落座，劈頭便問：

「繪畫怎麼樣？」

主人神色自若地說：「聽從您的忠告，正在努力畫寫生畫。的確，一畫寫生，從前未曾留心的物體形狀及其色彩的精微變化，似乎都能辨認得清晰。這令人想到，西方畫就因為自古強調寫生，才有今日的發展。好一個了不起的安德利亞！」

他若無其事地說著，隻字不提日記裡的話，卻再一次讚佩安德利亞。

美學家邊笑邊搔頭：「老實說，我那是胡說八道。」

「什麼？」主人還沒有醒悟到他正在受人捉弄。

「什麼？就是你一再推崇的安德利亞的那番話，是我一時胡謅的。不曾想，你竟然那麼信以為真。哈哈哈……」

美學家笑得前仰後合。咱家在簷廊下聽了這段對話，不能不設想主人今天的日記又將寫些什麼。

這位美學家竟把信口開河捉弄人當成唯一的樂趣。他絲毫不顧及安德利亞事件會給主人的情緒帶來什麼樣的影響。得意忘形之餘，又講了下述一段故事：

「噢，常常是幾句玩笑人們就當真，這能極大地激發起滑稽的美感，很有意思。不久前我對學生說：尼古拉斯-尼克爾貝[1]忠告吉本[2]不要用法語寫他畢生的巨著《法國革命》[3]，要用英文出版。那個學生記憶力又非常好，竟在日本文學討論會上認真地原原本本複述了我的這一段話，多麼滑稽。然而，當時的聽眾大約一百人，竟然無不凝神傾聽。

1尼古拉斯-尼克爾貝（Nicholas Nickleby）：英國小說家狄更斯（Charles Dickens，一八一二——一八七〇）一八三四年完成的長篇小說《尼古拉斯-尼克爾貝》中的主人公名字。

2吉本：（Edward Gibbon，一七三七——一七九四）英國歷史學家，著《羅馬帝國衰亡史》六卷，但未曾著《法國革命》。

3《法國革命》：為英國十九世紀的卡萊爾所著。這幾句表明胡謅八扯以捉弄人。

接下來，還有更逗趣的故事哪。不久前，在一個某某文學家蒞席的會議上，談起了哈里森[1]的歷史小說《塞奧伐洛》，我評論說：『這部作品是歷史小說中的白眉，尤其女主人公臨死那一段，寫得真是鬼氣森森。』坐在我對面的那位『萬事通』先生說：『是呀！是呀！那一段的確是妙筆生花。』於是，我知道，那位先生和我一樣，還未曾讀過這篇小說哩！」

1哈里森：（一八三一——一九二三）英國法學家、文學家、哲學家。

患神經性胃炎的主人瞪大了眼睛問道：「你如此妖言惑眾，假如對方真的讀過，那可怎麼得了？」

這番感慨彷彿在說：騙人倒也無妨，只是一旦被剝掉畫皮，豈不糟糕？

那位美學家不動聲色地說：「咳，到時候一口咬定，是和別的書弄混啦，或是胡扯一通，也就完事嘛！」說著，他哈哈大笑。這位美學家別看戴著一副金邊眼鏡，但其性情，與車伕家的大黑頗有相似之處。

主人吸著「日出」牌香煙，噴吐著煙圈，嘴不說心想：「我可沒有那麼大的膽量。」而美學家那副眼神，似乎在說：「所以嘛，你即使畫畫，也照例完蛋。」

他說：「不過，笑話歸笑話。畫畫的確不是件容易事。據說，達·芬奇[1]曾經叫他的弟子畫寺廟牆上的污痕。真的，假如走進茅房，專心致志地觀察漏雨的牆壁，不難畫出絕妙的圖案畫喲！你不妨留點心，畫它一幅試試，一定會畫出妙趣橫生的好畫來。」

1達·芬奇：（一四五二——一五一九）意大利文藝復興時期美術家、自然科學家、工程師。

「又是騙人吧？」

「哪裡，這可是千真萬確喲！難道這不是精闢的名言嗎？達·芬奇會這麼說呢。」

「不錯，的確很精闢。」

主人已經大半服輸。但他似乎還不肯在茅房裡畫寫生畫！

車伕家的大黑，後來變成了瘸貓。他那油光珵亮的絨毛也逐漸地褪色，脫落。咱家曾經誇獎過的那一對比琥珀還美的眼睛，已經堆滿了眼屎。尤其引人注目的是，他意氣消沉，體質羸弱。咱家和他在常去的那個茶園最後見面那天，問他一向可好？他說：

「黃鼠狼的勾魂屁和魚販子的大扁擔，可把俺坑苦嘍。」

楓葉曾為松林妝點過二三朱紅，如今已經謝了，宛如一支古老的夢；在「洗指缽」旁落英繽紛的紅白二色山茶花，也已飄零殆盡。兩丈多長的簷廊雖然朝南，但冬日的陽光轉眼西斜。寒風不起的日子已經不多，而咱家晝寢的時光料也無幾了。

主人天天去學校，歸來便悶坐書房；一有人來，卻依然嘮叨：「教師當夠了，夠了……」水彩畫已經不大畫了，胃藥也不見功效，已經不再吃。孩子們還好，天天上幼兒園，一回到家裡就唱歌，不時地揪住咱家的尾巴，將咱家倒提起來。

咱家因吃不到美味，沒有怎麼發胖。不過，還算健康，沒有變成瘸貓，一天天地虛擲韶光。

咱家決不捉老鼠。女僕還是那麼煩人。依然沒有給咱家起上名字。但是，那又何妨。慾望無止境嘛！但願住在這位教師的家，以無名一貓而了此平生！——

第二節

新春以來，咱家也有了點名氣。別看是貓，卻也趾高氣揚。可喜，可賀！

元旦清晨，主人收到一張彩繪明信片。這是他的好友某某畫家寄來的。上抹朱紅，下塗墨綠，中間用蠟筆畫著一隻動物蹲著。主人在書房裡，橫過來看，豎過去瞧，口稱：「色調妙極啦！」既已讚佩，以為他會就此罷休。不料，他仍然在橫看看豎瞧瞧；忽而扭過身去，忽而伸出手來，活像個百歲老翁在看天書；忽而又面對窗欞，將畫兒舉到鼻尖下觀賞。倘若不盡快結束，膝蓋就這麼亂晃，咱家簡直岌岌可危，剛剛晃得輕些，只聽他又低聲說：「這究竟畫了個什麼呀？」

主人大概是儘管對那張彩繪明信片的色彩大加讚揚，卻還不清楚畫面上那只動物是個什麼，因此，一直在凝思苦想。難道就那麼難懂？咱家斯斯文文地睡眼半睜，不慌不忙地一瞧，半點也不假，正是咱家的畫像。畫者未必像主人那樣硬充什麼安德利亞，不愧是一位畫家，不論形體或色彩，無不畫得端端正正。任何人看，也無疑是一隻貓。如果稍有眼力，還會清清楚楚地看得出，畫的不僅是貓，而且不是別的貓，正是咱家。連這麼點明擺著的小事都不懂，還用得著花費那麼多的心血？不禁覺得人啊，真有點可憐。假如可能，我願意告訴他，畫的正是咱家。即使認不出是咱家，至少也要叫他明白，畫的是貓。然而，人嘛，畢竟不是天賜靈犀的動物，不懂我們貓族的語言。那就對不起，不理算了。

順便向讀者聲明：原來人類有個毛病，動不動就叫喊什麼貓呀貓的，平白無故以輕蔑的口吻評論咱家。這很不好。那些教師者流對自己的愚昧無知渾然不覺，卻又擺出一副高傲的面孔。他們似乎以為人間的渣滓生了牛馬，牛馬糞裡養出了貓。這在他們來說，也許已經習以為常，然而客觀看來，卻不是怎麼體面的事。就算是貓，也不是那麼粗製濫造就能畫得像的。冷眼一瞧，似乎千貓一面，沒有區別，任何一隻貓也毫無獨特的個性，然而，請到貓天下去瞧，人世所謂「各有千秋」這句話，在這裡也完全適用。不論眼神、鼻型、毛色、步伐，全不相同。從鬍鬚的翹立到耳朵的豎起、乃至尾巴的下垂，方法與姿態無一雷同。美與醜、善與惡、賢與愚，一切的一切，可以說千差萬別。然而，儘管存在著那麼明顯的差異，但據說，人類眼皮只顧往上翻，兩眼望蒼空。那麼，不要說對我們的性格，就連對我們的相貌也始終辨認不清，實在可憐！自古流傳這麼一句話：「物以類聚」，果然不差。賣粘糕的瞭解賣粘糕的，貓瞭解貓。貓家的事，畢竟非貓不解。不管人類社會怎樣發達，僅就這一點來說，是力不從心的。何況，說實話，人類並不像他們自信的那麼了不起，這就更難上加難了。更何況我家主人者流，連同情心都沒有，哪裡還懂得「彼此深刻瞭解是愛的前提」這些道理？還能指望他什麼？他像個品格低劣的牡蠣似的泡在書房裡，從不對外界開口，卻又裝出一副唯我達觀的可憎面孔，真有點滑稽。其實，他並不達觀，證據如下：

分明是我的肖像擺在他的眼前，他卻絲毫認不出，還裝模作樣、胡謅八扯地說：「今年是日俄戰爭的第二年，大約畫的是一隻熊[1]吧！」

1熊，日俄戰爭時，日本人稱俄國人「北極熊」。

咱家趴在主人的膝蓋上瞇起眼睛想這些心事，不多時，女僕又送來了第二張彩繪明信片。一瞧，原來是活版印刷品，畫著四五隻洋貓，排成一大排：有的握筆，有的掀書，都在用功。其中一貓離座，在桌角旁「貓呀，貓呀」1的連唱帶跳西洋舞。畫片上端，用日本墨寫了「咱家是貓」四個大字。右邊還寫了一首俳句2：「你讀書，我跳舞，貓兒之春日日無辛苦。」這是主人的舊日門生寄來的。其中含意，只要是個人都會一目瞭然。可是，粗心的主人卻似乎沒懂，歪著頭在納悶兒，自言自語地說：「咦？今年是貓年？」咱家已經這麼出名，他似乎還不曾察覺哩。

1「貓呀，貓呀」：日本流行歌。「您說我貓呀貓呀的。可是小貓能夠穿上木屐，拄著枴杖，披著帶條紋的睡衣走來嗎？」

2俳句：日本古典詩，每首十七個音節（五-七-五）。

這時，女僕又送來第三張明信片。這一份不是畫片，上寫「恭賀新年」；旁書「不揣冒昧，煩請代向貴貓致意。」既然寫得這麼一清二楚，主人再怎麼粗心，似乎也懂了，便哼的一聲，瞧瞧我的臉兒。那副眼神似乎與往日不同，對咱家略有崇敬之意。主人一向不被世人瞧在眼裡。突然這麼露臉，多虧沾了咱家的光。如此說來，他用那副眼神看我，倒也理當如此。

這當兒，門鈴丁零零地響了。大約有客人來。每逢客至，總是女僕前去迎接。按老規矩，除非魚販子梅公登門，咱家是不必出迎的，因此，仍然泰然自若地蹲在主人的膝蓋上。

這時，主人活像看見債主闖進家門似的，滿面憂色地向正門望去。他似乎討厭挽留拜年的客人陪他飲酒。人哪，古怪到如此程度，實在令人遺憾。既然如此，趁早出門不就好了嗎？可他又沒有那股勇氣，越來越暴露出牡蠣的本性。

片刻，女僕前來，報告寒月先生駕到。寒月這個人，大約也是主人的昔日門徒，如今已經出了學門，據說比主人混得闊氣多了。不知為什麼，他常到主人家來玩，一來就嗚盡心中之不平才走。諸如，似乎有女人對他鍾情，又似乎沒有；似乎人生很有意義，又似乎很無聊；似乎太悲慘，又似乎很歡快之類。他偏找我家主人那樣的窩囊廢，特來傾訴他那些廢話。這本來令人費解，而我家那位牡蠣式的主人一聽，反倒不時地幫腔，這就更令人好笑。

「好久不見了。說真的，從去年年末以來，一直大忙特忙，幾次想來，兩隻腳卻終於沒有朝這個方向邁步。」他搓著和服外褂的衣帶，說些謎語一般的鬼話。

「都奔什麼方向去了?」主人滿臉嚴肅，扯著印有家徽的黑棉袍袖口。這件袍子絮的是棉花，袖子太短，穿在裡邊的粗布衣袖，左右各露半寸。

「啊，嘿嘿……是到另一個方向去了。」寒月先生笑著說。

主人一瞧，寒月先生今天掉了一顆門牙，便話鋒一轉，問道:

「你的牙，怎麼啦?」

「老實說，是因為在一個地方吃了點蘑菇。」

「吃了什麼?」

「唔，吃了點蘑菇。我正用前牙要咬斷蘑菇傘，一下子，門牙不見了。」

「吃蘑菇還崩掉了門牙?真像個老頭啦?說不定這能寫出一首俳句，但是，戀愛可就談不成嘍!」

主人說著，用手心輕輕拍打咱家的頭。寒月先生還對咱家大加讚賞:

「啊，還是那隻貓吧?肥得多了嘛!瞧這塊頭，和車伕家的大黑比，也毫不遜色呀!太棒啦。」

「噢，近來長大了不少。」主人洋洋得意，啪啪地敲打咱家的頭。被誇獎幾句，倒也愜意，但是，腦袋可疼呢。

「前天夜裡還舉行了一次音樂會呢！」寒月先生又將話茬拉了回來。

「在哪兒？」

「別管在哪兒，您還是不問的好嘛。總之，用三把小提琴和鋼琴伴奏，太有趣啦。若是有三把小提琴，即使拉得不好，也還聽得下去。兩名是女的，我夾在中間，覺得自己拉得也不賴嘛！」

「嗯？且慢。那麼，兩個女人都是幹什麼的？」主人不勝艷羨地問道。

別看主人平時繃著一張枯木冷巖般的臉，其實，這位先生絕不是個淡於女色的人。他曾讀一部西洋小說，書中有個人物，作者用諷刺的筆法勾畫他說：對一切女人無不鍾情。據統計，他對十分之七的過路女人都愛得入迷。主人讀後，甚至激動地說：「此乃真理也。」

如此色徒，為什麼竟然過起牡蠣般的生活？這畢竟是吾儕貓輩難解其奧的。有人說他是由於失戀，有人說他是由於害了胃病，也有人說他是由於缺少金錢，因而腰桿不硬。管他事出何因，反正算不上與明治史有關的人物，也就無所謂了。不過，單說他竟以艷羨的口吻詢問寒月先生的女友，這可是千真萬確。

寒月先生用筷子夾了一塊小拼盤裡的魚糕，津津有味地用前齒咬成兩半。我擔心他又會崩掉門牙，但這次卻安然無恙。

「沒什麼，兩位都是淪落風塵的小姐喲，你不會認識的。」寒月冷冷地說。

「原來——」主人拖著長腔，略去「如此」二字，陷於沉思。

寒月先生也許覺得正是火候，便試探著慫恿道：

「多麼好的天氣呀！閣下如果有暇，何妨一同出去遛遛。日軍已經攻克旅順，街上可熱鬧哪！」

主人的神色似乎在說：與其聽攻克旅順的喜訊，莫如聽寒月女友的身世。思索多時似乎終於下定決心，毅然起立。

「那就走吧！」

主人照例穿著那件印有家徽的黑棉袍，外加一件棉坎肩。據說這是兄長留給他的遺物。二十年來已經穿舊。結城產的絲綢再怎麼結實，怎奈這麼年久月深地穿在身上，總是經受不住的。多處棉花已經很薄，迎著陽光，明晃晃地可以看清裡面補丁上的針腳。主人的服裝，沒有年末與歲初之分，也沒有便裝與禮服之別。離家時，他袖起手來，信步而去。他是沒有外衣呢？還是雖有卻嫌麻煩，不肯換？咱家不得而知。不過，單就這件事來說，不能認為是由於失戀所致。

二人出門之後，咱家便稍微失敬，將寒月先生吃剩的魚糕渣全部消受了。

這時，咱家已經不再是個尋常的貓。至少，大有資格和桃川如燕1者流筆下的貓、乃至葛雷2筆下偷吃金魚的那隻貓相提並論，根本不把車伕家的大黑之輩放在眼裡！縱然舔光盤底，誰也不會說三道四。何況背著別人吃零食這種習慣，並非貓家獨創。主人家的女僕，不就常常趁女主人不在，偷了就吃、吃了再偷？豈止女僕，如今，連夫人吹捧受過良好教育的孩子們，也大有這種趨勢。那是四五天前，兩個女孩早早醒來，趁老夫妻還在夢中，便在餐桌旁相對而坐。他們天天早晨照例將主人的麵包分出幾份兒，撒上些糖吃。這一天，糖罐正巧就放在餐桌上，甚至還添放只匙子。因為沒有人像往常那樣給他倆分糖，不多時，那個大個的就從糖罐裡舀出一匙糖來，撒在自己的碟裡。於是，小的亦步亦趨，用同樣方法、將同等數量的白糖倒進自己的碟裡。姐妹互相怒視片刻，大個的又舀了滿滿的一匙，倒進自己的碟裡；小的也立刻動匙，舀了和姐姐同樣多的白糖。這時，姐姐又舀了一大匙，妹妹不肯示弱，也再舀了一大匙。姐姐又將手伸進糖罐，妹妹又拿起匙來。眼看著一匙又一匙，匙匙不斷，終於，二人的碟裡堆積如山，罐子裡似乎連一匙白糖也不剩了，這時，女主人揉著惺忪的睡眼，從臥房走來。她們好不容易舀出來的白糖才照原來的樣子裝了回去。由此可見，人類從利己主義出發所推出的「公道」原則，也許比貓的邏輯優越，但是，論其智慧，卻比貓還低劣。不等白糖堆積如山，就趕快舔光它該有多好。但是一如既往，咱家的話他們聽不懂，雖然遺憾，也只得蹲在飯桶上默默觀賞了。

1桃川如燕：（一八三二——一八九八）說書先生，本名杉浦要助。明治以前很活躍。著《貓怪傳》，號稱貓如燕。

2葛雷：（一七一六——一七七一）英國詩人。他曾寫《對溺死於金魚缽的愛貓悼歌》。

主人陪同寒月出門之後，究竟去到何處，是怎麼去的，不得而知。那天晚上他回來得很遲，翌日早餐，已經九點鐘了。咱家照例趴在飯桶上。展眼一瞧，只見主人默默地吃煮年糕哩。吃一塊，又一塊。年糕雖小，可他一連吃了六七塊。他將最後一塊剩在碗裡，說聲「不再吃啦」，便放下筷子。假如別人這麼任性，他決不會答應。他極為得意地大擺主人威風，眼看混濁的菜湯裡有焦糊的餅渣，竟也泰然自若。

女主人從壁櫥裡拿出胃藥擱在桌上。主人說：

「這藥不頂用，我不吃！」

女主人硬是勸說：

「不過，你吃澱粉質，似乎大見功效呀！還是吃了吧！」

主人上來了強勁兒：

「澱粉也罷，什麼也罷，反正是不管用。」

「真沒有恆心！」女主人喃喃地說。

「不是我沒有恆心，是這藥沒有效驗，」

「那，前些天你不是說『大見功效，天天都吃』嗎？」

「那些天見效，可這一陣子又不見效啦！」回答得很像對詩。

「這樣吃吃停停的，再怎麼靈驗的藥，也休想奏效。如果不耐心些，胃病可不像別的症候，不容易好啊！」女主人說著，回頭瞧瞧手捧茶盤、一旁等候的女僕。

「這話不假。若是不再少喝一點，就沒辦法辨別到底是好藥還是壞藥。」女僕不管二七二十一，為女主人幫腔。

「管它呢。不喝就是不喝。女人懂個屁！住口！」

「不管怎麼，也是個女人！」女主人說著，將胃藥推到主人面前，大有逼人剖腹之勢。主人卻一言不發地踱進書房。

女主人和女僕面面相覷，嗤嗤地笑。這種場合，咱家如果跟進去，爬上主人的膝蓋，肯定要倒霉的。咱家便人不知鬼不覺地從院內繞路爬進書房的簷廊。從門縫往裡一瞧，主人正打開愛比克泰德1的書在讀哩！假如能像通常一樣讀得明白，還算有點非凡之處。但是，過了五六分鐘，他便摔也似的將書本扔在桌上。「一定是這樣的收場。」我心裡想著，再仔細一瞧，只見他又拿出日記本，寫下下述一段話：

1愛比克泰德：（約六六——？）古羅馬斯多葛派哲學家。他的倫理學格言是：「忍受，自制。」

與寒月去根津、上野、池端、神田等地散步。池端酒館門前，有一藝妓身穿花邊春裝，在玩羽毛毽子。服飾雖美，容顏卻極其醜陋，有點像我家的貓。

挑剔醜臉，大可不必偏偏舉我為例。咱家如果到剃頭棚去刮刮臉，也不比人類遜色。人類竟然如此自負，真沒辦法。

拐過寶丹藥房路口，又來了一名藝妓。這一位身姿裊娜，雙肩瘦削，模樣十分俊俏。一身淡紫色服裝，穿得板板整整，顯得雍容大方。她露出潔白的牙齒笑著說：「源哥，昨夜太忙嘛，所以……」她的語聲像烏鴉悲啼一般沙啞，使她那難得一見的風韻大為減色。甚至叫人懶得回頭瞧瞧她所謂的源哥乃何許人也。我依然袖著手，向官道1走去，而寒月不知怎麼，有些意亂神搖。

1官道：由筋違橋（今萬世橋）至上野廣小路，因將軍常從此路去參拜上野神社，故名。

再也沒有比人心更難於理解的了。此刻主人的心情，是惱怒？是興奮？還是正在哲人的遺著中尋找一絲慰藉？鬼才曉得。他是在冷嘲人間？還是巴不得涉足於塵世？是因無聊小事而大動肝火？還是超然度外？簡直是莫名其妙。貓族面對這類問題，可就單純得多。想吃就吃，想睡就睡；惱怒時盡情地發火，流淚時哭它個死去活來，首先，絕不寫日記之類沒用的玩藝兒，因為沒有必要寫它。像我家主人那樣表裡不一的人，也許有必要寫寫日記，讓自己見不得人的真情實感在暗室中發洩一通。至於我們貓族，行走、坐臥、拉屎撒尿，無不是真正的日記，沒有必要那麼煞費心機，掩蓋自己的真面目。有寫日記的工夫，還不如在簷廊下睡它一大覺哩！

在神田某亭進晚餐，喝了兩三杯久未沾唇的「正宗名酒」。因此，今晨胃口絕佳。竊以為夜飲，對於胃病裨益最大。高澱粉酶就是不行。任憑你說出個花來，它也不頂用。反正不頂用就是不頂用。

主人無端地攻擊高澱粉酶，好像在跟自己吵架似的。早晨那股肝火，竟在這時露出馬腳，說不定人類日記的本色，正寓於其中呢。

前些時聽人說，早飯斷食，即可醫胃，我便免了早餐一試，直落得腹內咕咕叫，卻毫無功效。又某人忠告說：必須禁用鹹菜。依他說，一切胃病的根源都在於吃鹹菜。只要禁用鹹菜，胃病就會根除，身體康復是毋庸置疑的。其後，我一周沒吃鹹菜，但是病情如故，因而，近來又開始吃鹹菜了。又請教某某，他說：只有按摩腹部才見功效。但是，通常做法不濟事，必須用皆川1式的古法按摩一二次，一般的胃病都會根治。安井息軒2也十分喜歡這種療法，據說連阪本龍馬3那樣的豪傑也常去按摩。我便急忙去上根河畔求人試試。但是據說只有按摩骨頭才會好，不將五臟六腑翻個個兒，很難根治云云。真夠殘酷。按摩後，身子像棉花團似的，彷彿患了昏睡症。所以，只按摩一次就告饒，不敢領教了。A君曾說：必須禁用固體食物，從此，天天只喝牛奶度日。那時，腹內嘩啦啦地響，好像大河漲水，不得安眠。B君曾說：要用小腹呼吸。只要使內臟運動，胃部功能自然強健，不妨一試。此法我也曾試過，但總覺得肚子裡難受得不行。而且，儘管時而忽然想起，要聚精會神地用小腹呼吸，但是過了五六分鐘，又忘得一乾二淨。倘若不想忘記，就總是掛記著小腹，弄得書也讀不下，文章也寫不成。美學家迷亭見我這般模樣，嘲笑地說：你又不是臨產的孕男，還是算了吧！於是，近來已經作罷。C先生說：吃蕎麵條也許會好。於是，我便一碗接一碗地快速吃起清湯養麵條。然而，這使我總是拉肚，毫不見效。多年來為了醫治胃病，我討了一切可能討到的藥方試過，但都是徒勞。只有昨夜與寒月君喝下的三杯紹興老酒委實奏效。

1皆川：即皆川淇園（一七三四——一八〇七）江戶末期儒學家，京都人，博學多藝，門下三千餘人。著《名疇》、《易原》等。

2安井息軒：（一七九九——一八七六）日本江戶末期儒學家，著《管千纂詁》、《論語集說》等。

3阪本龍馬：（一八三五——一八六七）日本江戶末期土佐藩的武士，致力於王政復古，後為刺客所殺。

那麼，今後就每天晚上貪它兩三杯吧！

這項決定恐怕也不會持久。主人的心，像貓眼珠似的瞬息萬變。他不論幹什麼，都是個沒長性的人。而且，他既然在日記裡那麼擔心自己的胃病，表面上卻又打腫臉充胖子，實在可笑。前些天，他的朋友某某學者來訪，大發議論說：從某種見地來看，一切疾病，不外乎祖先和個人罪惡的結果。他好像很有研究，是一套條理清晰、邏輯井然的精闢高論。可憐我家主子者流，畢竟不具備反駁此說的頭腦與學識。但他似乎覺得自己正害胃病，很遭罪，總得謅上幾句，辯解一番，以便保全面子。

「你的說法倒很有趣。不過，那位卡萊爾1也曾害過胃病喲！」這話彷彿在說：既然卡萊爾害胃病，那麼，我害胃病自然也很體面。他回答得牛頭不對馬嘴。於是，那位朋友說：

1卡萊爾：（一七九五——一八八一）英國評論家、歷史學家。著《法國革命》等。

「雖然卡萊爾也害過胃病，但害過胃病的，未必都能成為卡萊爾。」

由於訓斥得不容置辯，主人啞口無言了。他儘管虛榮心那麼嚴重，實際上還是巴不得沒有胃病才好。說什麼「今夜開始吃夜酒」，真有點滑稽。思量起來，他今早吃了那麼多的年糕，說不定正是由於昨夜同寒月君傾杯罄盞的緣故哩！咱家也很想吃年糕了。

咱家雖說是貓，卻並不挑食。一來，咱家沒有車伕家大黑那麼一把子力氣，能跑到小巷魚鋪去遠征；二來，自然沒有資格敢說，能像新開路二絃琴師傅家花貓小姐那麼闊氣。因此，咱家是一隻不大嫌食的貓，既吃小孩吃剩的麵包渣，也舔幾口糕點的餡。鹹菜很難嚥，可是為了嘗嘗，也曾吃過兩片鹹蘿蔔。吃罷一想，太棒啦，差不多的東西都能吃。如果這也不愛吃，那也不愛吃，那是任性、擺闊，畢竟不是寄身於教師家的貓輩所該說出口的。據主人說，法國有一個名叫巴爾扎克的小說家，是個極其奢侈的人。當然，並不是說他飲食上怎麼奢侈，而是說他身為小說家，寫文章卻極盡鋪張浪費之能事。有一天，他想給自己寫的小說中人物起個名字。起了好多，卻總是不中意。趕巧朋友來玩，便一同出去散步。朋友壓根兒不知道是怎麼回事就被領走了。而巴爾扎克一直想發現一個自己搜索枯腸也未曾覓得的人物名字。因此，他走在大街上別無他事，一心觀看商店門口的招牌。但是，依然找不到稱心的人物名字，便領著朋友亂走一氣。朋友也就糊哩糊塗地跟著他亂走。他們就這樣從早到晚，在整個巴黎探險。歸途中，巴爾扎克偶然發現一家裁縫鋪的招牌，上寫店名：「瑪卡斯」。他拍手叫道：

「就是它！非它莫屬！『瑪卡斯』，多好的名字啊！『瑪卡斯』的前邊再加上個『Z』字，就成為無可挑剔的名字了。不加個『Z』字可不行。『Z-瑪卡斯』這名字實在太好。主觀編造的名字，儘管想要起得漂亮些，可總是有點做作，沒意思。好歹總算有個稱心的名字啦。」

他完全忘卻朋友在陪他受罪，竟獨自欣喜若狂。不過，只是為了給小說中的人物起個名字，便不得不整天在巴黎探險，說起來，未免過於大動干戈。不過，能夠奢侈到這種程度，倒也蠻好，只是像我這樣有一個牡蠣式主人的小貓，可就無論如何也不敢如此了。不管什麼，能填飽肚子就行，這恐怕也是環境造成吧！因此，如今想吃年糕，絕非貪饞的結果，而是從「能吃便吃」的觀點出發。咱家思忖，主人也許會有吃剩的年糕放在廚房裡，於是，便向廚房走去。

粘在碗底的還是早晨見過的那塊年糕，還是早晨見過的那種色彩。坦率地說，年糕這玩藝兒，咱家至今還未曾粘牙哩。展眼一瞧，好像又香、又-人。咱家搭上前爪，將粘在表面的菜葉撓下來。一瞧，爪上沾了一層粘糕的外皮，粘乎乎的，一聞，就像把鍋裡的飯裝進飯桶裡時所散發的香氣。咱家向四周掃了一眼，吃呢？還是不吃？不知是走運，還是倒霉，連個人影都不見。女僕不論歲末還是新春，總是那麼副面孔踢羽毛毽子。小孩在裡屋唱著《小兔，小兔，你說什麼》。若想吃，趁此刻，如果坐失良機，只好胡混光陰，直到明年也不知道年糕是什麼滋味。剎那間，咱家雖說是貓，倒也悟出一條真理：「難得的機緣，會使所有的動物敢於幹出他們並非情願的事來。」

其實，咱家並不那麼想吃年糕。相反，越是仔細看它在碗底裡的醜樣，越覺得-人，根本不想吃。這時，假如女僕拉開廚房門，或是聽見屋裡孩子們的腳步聲向這邊走來，咱家就會毫不吝惜地放棄那只碗，而且直到明年，再也不想那年糕的事了。然而，一個人也沒來。不管怎麼遲疑、徘徊，也仍然不見一個人影。這時，心裡在催促自己：「還不快吃！」

咱家一邊盯住碗底一邊想：假如有人來才好呢。可是，終於沒人來，也就終於非吃年糕不可了。於是，咱家將全身重量壓向碗底，將年糕的一角叼住一寸多長。使出這麼大的力氣叼住，按理說，差不多的東西都會被咬斷的。然而，我大吃一驚。當我以為已經咬斷而將要拔出牙來時，卻拔也拔不動。本想再咬一

下，可牙齒又動彈不得。當我意識到這年糕原來是個妖怪時，已經遲了。宛如陷進泥沼的人越是急著要拔出腳來，卻越是陷得更深；越咬，嘴越不中用，牙齒一動不動了。那東西倒是很有嚼頭，但卻對它奈何不得。美學家迷亭先生曾經評論我家主人「切不斷、剁不亂」，此話形容得惟妙惟肖。這年糕也像我家主人一樣「切不斷」。咬啊，咬啊，就像用三除十，永遠也除不盡。正煩悶之時，咱家忽地又遇到了第二條真理：「所有的動物，都能直感地預測吉凶禍福。」

真理已經發現了兩條，但因年糕粘住牙，一點也不高興。牙被年糕牢牢地鉗住，就像被揪掉了似的疼。若不快些咬斷它逃跑，女僕可就要來了。孩子們的歌聲已停，一定是朝廚房奔來。煩躁已極，便將尾巴搖了幾圈兒，卻不見任何功效。將耳朵豎起再垂下，仍是沒用。想來，耳朵和尾巴都與年糕無關，搖尾豎耳，也都枉然，所以乾脆作罷算了。急中生智，只好借助前爪之力拂掉年糕。咱家先抬起右爪，在嘴巴周圍來回摩挲，可這並不是靠摩挲就能除掉的。接著抬起左爪，以口為中心急劇地畫了個圓圈兒。單靠如此咒語，還是擺脫不掉妖怪。心想：最重要的是忍耐，便左右爪交替著伸縮。然而，牙齒依然嵌在年糕裡。唉，這太麻煩，乾脆雙爪一齊來吧！誰知這下，破天荒第一次，兩隻腳竟然直立起來，總覺得咱家已經不是貓了。

可是，到了這種地步，是不是貓，又有何干?不論如何，不把年糕這個妖怪打倒，決不罷休，便大鼓幹勁，兩爪在「妖怪」的臉上胡抓亂撓。由於前爪用力過猛，常常失重，險些跌倒。必須用後爪調整姿勢，又不能總站在一個地方，只得在廚房裡到處轉著圈兒跑。就連咱家也能這麼靈巧地直立，於是，第三條真理又驀地閃現在心頭：「臨危之際，平時做不到的事這時也能做到，此之謂『天祐』也」。

幸蒙天祐，正在與年糕妖怪決一死戰，忽聽有腳步聲，好像有人從室內走來。這當兒有人來，那還了得!咱家跳得更高，在廚房裡繞著圈兒跑。腳步聲逐漸近了，啊，遺憾，「天祐」不足，終於被女孩發現，她高聲喊：「哎喲，小貓吃年糕，在跳舞哪！」第一個聽見這話的是女僕。她扔下羽毛毽子和球拍，叫了一聲「哎喲」，便從廚房門跳了進來。女主人穿著帶家徽的縐綢和服，說：「喲，這個該死的貓！」主人也從書房走出，喝道：「混帳東西！」只有小傢伙們喊叫：「好玩呀，好玩！」接著像一聲令下似的，齊聲咯咯地笑了起來。我惱火、痛苦，可又不能停止蹦蹦跳跳。這回領教了。總算大家都不再笑。可是，就怪那個五歲的小女孩說什麼：「媽呀，這貓也太不成體統了。」

於是，勢如挽狂瀾於既倒，又掀起一陣笑聲。

咱家大抵也算見識過人類缺乏同情心的各種行徑，但從來沒有像此時此刻這樣恨在心頭。終於，「天祐」不知消逝在何方，咱家只好啞口無言，直到演完一場四條腿爬和翻白眼的醜劇。

主人覺得見死不救，怪可憐的，便命女僕：

「給它扯下年糕來！」

女僕瞧了主人一眼，那眼神在說：「何不叫它再跳一會兒？」

女主人雖然還想瞧瞧貓舞的熱鬧，但並不忍心叫貓跳死，便沒有做聲。

「不快扯下來它就完蛋啦。快扯！」

主人又回頭掃了一眼女僕。女僕好像做夢吃宴席卻半道被驚醒了似的，滿臉不快，揪住年糕，用力一拽。咱家雖然不是寒月，可也擔心門牙會不會全被崩斷。若問疼不疼，這麼說吧，已經堅堅實實咬進年糕裡的牙齒，竟被那麼狠歹歹地一拉，怎能受得住？咱家又體驗到第四條真理：「一切安樂，無不來自困苦。」

咱家眼珠一轉，四下一瞧，發覺家人都已進內宅去了。

遭此慘敗，在家裡哪怕被女僕者流瞧上一眼，都覺得怪不好意思。索性去拜訪熱鬧街二絃琴師傅家的花子小姐散散心吧！於是，我從廚房溜到房後。

花子小姐可是個馳名遐邇的貓中美女。不錯，咱家是貓；但對於男女之情，卻也略知一二。在家裡每當見到主人的哭喪臉、或是遭到女僕的責罵而心頭不快時，定要拜訪那位異性好友，向她傾訴衷腸。不知不覺便心怡神爽，一切憂煩勞頓，都一古腦兒拋到九霄雲外，彷彿獲得了新的生命。說起來，女性的作用可大嘍。

咱家從杉樹籬笆的空隙中放眼望去，心想：她在家嗎？

因為是正月，只見花子小姐戴著新項鏈，在簷廊下端莊而坐。她那後背豐盈適度的風姿，漂亮得無以言喻，極盡曲線之美；她那尾巴彎彎、兩腳盤疊、沉思冥想、微微扇動耳朵的神情，委實難描難畫。尤其她在陽光充足的地方暖煦煦地正襟危坐，儘管身姿顯得那麼端莊肅穆，而那光滑得賽過天鵝的一身絨毛，反射著春日陽光，令人覺得無風也會自然地顫動。咱家一時看得入迷，好一陣子才清醒過來。

「花子小姐！」咱家邊喊邊擺動前爪，向她致敬。

「喲，先生！」

她走下簷廊，紅項鏈上的鈴鐺丁零零地響。啊，一到正月，連鈴鐺都戴上啦。聲音真好聽。咱家正激動，花子小姐來到身旁，將尾巴向左一搖，說：

「喲，先生，新年恭喜！」

我們貓族互相問候時，要將尾巴豎得像一根木棒，再向左方晃一圈。在這條街上，稱咱家為「先生」的，只有花子小姐。前文已經聲明，咱家還沒有個名字，但因住在教師家，總算有個花子小姐表示敬重，口口聲聲稱咱家為「先生」。咱家也被尊一聲「先生」，自然心情不壞，便滿口答應：

「是，是……也要向你恭喜呀！您打扮得太漂亮啦！」

「噢！去年年底師傅給我買的。漂亮吧？」她將鈴鐺搖得丁零零直響，叫我瞧。

「的確，聲音很美。有生以來還不曾見過這麼漂亮的鈴鐺呢。」

「喲，哪裡。誰還不戴一副！」她又丁零零地將鈴鐺連連搖響。「好聽吧？我真開心！」

「看起來，你家師傅非常喜歡你嘍！」

將她與自身相比，不禁泛起愛慕之情。天真的花子嗤嗤地笑著說：

「真的呀！她拿我就像親生女兒一樣。」

縱然是貓，也不見得不會笑。人類以為除了他們就再也沒有會笑的動物，這就錯了。不過，貓笑是將鼻孔弄成三角形，聲振喉結而笑，人類自然不懂。

「你家主人到底是幹什麼的？」

「喲，我家主人，多新鮮！她是一位師傅呀！二絃琴師傅。」

「這，倒是知道的。我是問她的身世如何。大概從前是一位了不起的人物吧？」

「是的。」

等著你的小松樹呀……

紙屏後奏起了二絃琴。

「琴聲美吧？」花子炫耀地說。

「好像很美，可是咱家聽不懂。到底奏的是什麼曲子？」

「那支曲子叫什麼啦？師傅頂喜歡呢……師傅六十二歲啦，多麼硬朗。」

竟然活了六十二歲，不能不說硬朗。咱家便「啊」的一聲。這回答是有點含糊其詞。但是，既然想不出妙語，也就只好作罷。

「那還不算。她說她從前的身份很高貴。」

「霍，從前幹什麼？」

「說是天璋院女道士1的秘書官的妹妹出嫁後的婆婆的外甥的女兒……」

1天璋院女道士：（一八三七——一八八三）名敬子，與鹿兒島領主同宗的島津忠剛之女。嫁給德川家第十三代將軍德川家定，家定死後出家，佛門名為天璋院。

「什麼？」

「天璋院女道士的秘書官的妹妹的……」

「原來是這樣，等等！是天璋院女道士的妹妹的……」

「喲，錯啦。是天璋院女道士的秘書官的妹妹的……」

「好，記下了。是天璋院女道士的……」

「對。」

「秘書官。」

「對。」

「出嫁後……」

「是他妹妹出嫁後。」

「對，對，我錯了。是妹妹出嫁的那一家。」

「婆婆的外甥的女兒。」

「對。知道了吧？」

「唉，這麼亂糟糟的，不得要領。歸根結底，到底是天璋院道士的什麼人？」

「你太糊塗啦！天璋院女道士的秘書官的妹妹出嫁後的婆婆的外甥的女兒，剛才不是說過了嗎？」

「這回全懂啦。」

「懂了就好。」

「是啊！」

有什麼辦法，只好服氣。我們有些時候是不得不假充明公的。

屏後的二絃琴聲戛然而止，傳來了師傅的呼喚聲。

「花子，開飯啦！」

花子小姐笑吟吟地說：「噢，師傅叫我，我要回去了。」她丁零零地響一串鈴聲跑到院前，但又折了回來，擔心地問道：

「您面色很不好，怎麼啦？」

咱家說不出口是由於吃年糕跳舞，便回答她說：「沒什麼，只是稍微想點心事就頭疼。老實說，以為只要跟你說說話就會好，這才奔你來的。」

「是呀，請多保重。再見！」她似乎很有點惜別之情哩！

於是，咱家吃年糕的霉氣不見了，心情快活了。回來時，還想穿過那座茶園，便踏著開始融化的霜花，從建仁寺的頹垣斷壁中探出頭去一看，又是車伕家的大黑正在枯菊上弓腰打呵欠。如今咱家再也不會一見大黑就嚇掉魂了，不過，覺得搭訕起來太絮叨，便假裝沒看見走過去。但是，按大黑的脾氣，若是覺得別人小瞧了他，可絕不會沉默的。

「喂！那個沒名的野崽子！近來可夠神氣的啦！再怎麼吃教師爺的飯，也別那麼盛氣凌人呀。嚇唬人多沒意思！」

大黑好像還不知道咱家已經赫赫有名。想講給他聽，可他畢竟不是個懂事的傢伙，便決定客套幾句之後，盡快地溜之大吉。

「噢，是大黑哥呀，恭喜！恭喜！您還是那麼神采奕奕！」

咱家豎起尾巴，向左繞了一圈。大黑只豎起尾巴，卻並不還禮。

「恭喜個屁！人家都正月才拜年，你小子可好，不年不節就恭喜恭喜的。當心點兒，看你這個鬼頭鬼腦的小樣！」

這自然是一句罵人話，可是咱家不懂。

「請問：『鬼頭鬼腦』是什麼意思？」

「哼！你小子，挨了罵還有閒心問是什麼意思。真夠嗆！所以說，你是個順情說好話的混毬！」

「順情說好話？」怪有詩意的。至於含意，可就比「鬼頭鬼腦」更令人費解了。本想問問，求他指教。又一想，即使問，也不會得到明確答覆的，便無言地相對而立，顯得十分尷尬。這時，忽聽大黑家的老闆娘厲聲喝道：

「喲，放在碗架上的鮭魚不見了。這還了得！又是那個畜牲大黑給叼走啦。除了那只恨人的貓還有哪個！等你回來，看我怎麼收拾你！」

這聲音毫不留情地震撼著初春恬靜的空氣，把一派風軟樹靜的太平盛世徹底庸俗化了。

大黑一副刁鑽的神色，心裡在想：「愛發火，就讓她發個夠吧！」它將方型下巴往前一伸，使個眼風，意思是說：「聽見了吧？」

咱家一直與大黑答訕，沒注意別的。這時一瞧，大黑腳下有一塊價值二厘三分錢的鮭魚骨，泥糊糊的。咱家忘了舊恨新仇，不免奉獻一句讚歌：「老兄可真是威風不減當年喲！」

僅僅這麼一句話，大黑是不會消氣的。

「什麼？你這個混蛋！僅僅叼一兩塊魚骨，就說什麼『不減當年』，像話嗎？別門縫裡看人——把人瞧扁啦！不是對你吹，老子可是車伕家的大黑！」他用前爪倒撓肩頭，權當擼胳膊、挽袖子。

「您是大黑哥，早就領教過。」

「既然領教過，還說什麼『不減當年』，是何道理？」

他一再火上澆油。咱家若是個人，這時一定會被揪住脖領，飽嘗一頓痛打。咱家退了一兩步，約覺大事不好，偏在這時，又傳來了女主人的大嗓門兒。

「敢情是西川先生！喂！既然是西川先生駕到，正有事相求哩。請您立刻給我送來一斤牛肉。喂，明白了吧？把不太硬的牛肉送來一斤。」她訂購牛肉的語聲，打破了四周的靜寂。

「哼！一年一度訂購牛肉，還特意那麼大喊大叫的，向左鄰右舍炫耀一番——『牛肉一斤喲！』真他媽是個難纏的母夜叉！」

大黑邊冷嘲，邊四腳叉開。咱家沒法搭言，便默默地瞧著。

「才一斤來肉，這不行！也罷，等送來肉的時候，立刻吃掉！」彷彿那一斤牛肉是專為他訂購的。

咱家想催促他快些回家，便說：「這回呀，可真正是一頓豐餐嘍。妙哇，妙！」

「你懂個屁，少囉嗦！討厭！」說著，他突然用後爪刨起冰碴往咱家頭上揚，嚇了一跳。咱家正在抖落身上的泥土，大黑竟從籬下鑽了進去，不知去向，大概他是盯上西川家的牛肉了。

回到家裡，不知什麼工夫客廳裡已經春意盎然。就連主人的笑聲，聽來也十分爽朗。咱家有點奇怪，便從敞著門的簷廊縱身竄了過去。走近主人身旁一瞧，原來有一位陌生的客人。只見此人留著小分頭，梳得整整齊齊，帶家徽的布袍外，還罩了一件小倉[1]布的短褂，是一副十分規矩和純樸的窮學生風度。主人的手爐旁和塗了春慶牌油漆的煙盒並排放著一張名片，上寫：「謹介紹越智東風君，水島寒月」。由此，咱家知道了客人的名字，也知道了他是寒月先生的朋友。因為半路才聽，對賓主對話的來龍去脈不大清楚；但是猜得出，好像與前邊介紹過的那位美學家迷亭先生有關。

1小倉：日本古時福岡縣境內的一個市，產布馳名。

來客文靜地說：「迷亭先生說，一定會妙趣橫生，一定要我隨他一同前往。所以……」

「什麼?你是說你陪他去西餐館吃午飯妙趣橫生嗎？」主人說著，斟滿了茶，推到客人面前。

「這……所謂妙趣，當時我也不大明白。不過，他那個人嘛，總會搞點什麼新花樣的……」

「不過，意外得很。」

主人的意思是：「你領教了吧？」

咱家正蹲在主人的膝頭，啪的一聲被敲了頭，有點疼呢。

「又是胡來的惡作劇吧？迷亭愛幹那種事。」

主人立刻想起了安德利亞的故事。

「是呢！他說『你想吃點什麼新花樣嗎？』」

「吃了什麼？」主人問。

「他先看菜譜，胡扯了一通各種菜名。」

「是在叫菜之前？」

「是的。」

「後來呢？」

「後來他回頭望著堂倌說：『怎麼？沒有新菜餚？』堂倌不服氣，問道：『鴨裡脊和牛排，意下如何？』迷亭先生不可一世地說：『吃那類俗調1，何須來此！』堂倌不解俗調為何意，做了個怪相，不再吭聲。」

1俗調：嘲笑庸俗詩句的貶稱。

「那是自然。」

「後來，迷亭先生對我說，到了法國或英國，可以大吃而特吃『天明調』1、『萬葉調』2。可是在日本，老一套！真叫人不想進西餐館。噢，他可曾去過外國？」

1天明調：天明年間以與謝蕪村為中心掀起的俳壇革新，崇尚繪畫的浪漫的風格。

2萬時調：指萬葉集簡潔、雄渾風格。這裡均用為玩世不恭的戲言。

「什麼？迷亭君何曾去過外國！若是又有錢，又有閒，幾時想去都是可以去的。不過，他大約是把今後想去說成了已經去過，是拿人開心吧？」主人想賣弄一下妙語連珠，帶頭先笑了。客人卻毫無讚許之意。

「是嗎？我還以為他什麼工夫留過洋，不由得洗耳恭聽哪。何況，如您所見，他談起什麼煮蚰蜒呀，燉青蛙呀，簡直活靈活現。」

「他是聽別人說過吧？扯謊，他可赫赫有名喲！」

「看來真是這樣。」客人邊說邊觀賞花瓶裡的水仙，面上罩著淡淡的遺憾神色。

主人問道：「那麼，他所謂的妙趣，不過如此吧？」

「哪裡，這僅僅是個小帽，好戲還在後頭哩！」既然主人叮問，東風便又接著說：「後來迷亭先生對我說：『咱們商量一下，煮蚰蜒啦，燉青蛙啦，再怎麼饞，也吃不到嘴裡。那就掉點價，吃點橡面坊丸子1如何？』因為他說和我商量，我便隨聲附和地說：『那好吧！』」

1橡面坊丸子：橡面坊，指日本派俳人兼記者安籐橡面坊。岡山縣人。本名捸三郎。著有《深山柴》。牛肉洋蔥丸子的語序稍一變動，與橡面坊丸子諧音，又是迷亭的玩笑。

「哼！橡面坊丸子？絕！」

「是啊，太絕啦！不過，迷亭先生說得太認真，當時我還沒有醒悟哩！」客人彷彿在向主人檢討自己的粗心。

「後來怎麼樣？」主人漫不經心地問。對於客人的致歉絲毫也沒有表示同情。

「接著，他喊堂倌：『喂，拿兩份橡面坊丸子來！』堂倌問道：『是牛肉洋蔥丸子嗎？』迷亭更加一本正經地訂正說：『不是牛肉洋蔥丸子，是橡面坊丸子。』『嗯？有橡面坊丸子這麼一道菜嗎？』當時我也覺得有點稀奇。可是迷亭先生卻十分沉著，何況又是那麼一位西洋通，更何況我當時完全相信他去過外洋，便為他幫腔，告訴堂倌說：『橡面坊丸子就是橡面坊丸子！』」

「堂倌又怎麼樣？」

「堂倌嘛，現在想來，可真滑稽，也夠可憐的。他尋思了一會兒，說：『非常對不起，今天不巧，沒有橡面坊丸子。若是牛肉洋蔥丸子，倒能做出兩份。』迷亭非常遺憾地說：『罷……好不容易跑到這兒來，那就太沒意思了。難道不能想想辦法弄兩盤給我們品嚐嗎？』他交給堂信兩角銀幣。堂倌說：『那就不管怎樣，去和值班廚師商量一下吧！』於是，他進屋去了。」

「看來，他非常想吃橡面坊丸子嘍。」

「不多時，堂倌走來說：『還正趕巧。若點這個菜，可以給您做。不過，時間要長一點。』迷亭先生真夠沉著，說：『反正是新正大月，閒著沒事兒，那就稍候片刻，吃了再走吧！』他邊說說邊從懷裡取出香煙，咕嘟嘟噴起煙霧。沒辦法，我從懷裡掏出《日本新聞》來讀。這時堂倌又進屋商量去了。」

「太費周折！」主人往前湊了湊，那股勁頭，宛如在讀戰地通訊。

「後來，堂倌又走了出來，樣子很可憐地說：『近來橡面坊丸子脫銷，去過龜屋商店和橫濱山下町十五街外國食品店，都沒有買到。一時太不湊巧……』迷亭先生瞧著我，一再地說：『多糟糕！好不容易來的。』我也不該沉默，便幫腔說：『太遺憾啦！不勝遺憾之至！』」

「誠然。」主人也贊同地說。至於什麼叫『誠然』，咱家可就不得而知了。

「這時，堂倌也覺得怪遺憾的，便說：『改日有了材料，再請各位先生賞光。』迷亭問他想用什麼做材料？堂倌哈哈大笑，並不作答。迷亭追問道：『材料是日本派1的俳句詩人吧？』堂倌說：『嗳，是的。正因為是那玩藝兒，所以，近來去橫濱也沒有買到，實在對不起。』」

1日本派：俳句詩人正岡子規以《日本》報為陣地革新俳風，提倡寫生，被稱為「日本派」。子規的門生有橡面坊。

「啊，哈哈……原來謎底在這兒。妙！」主人不由地高聲大笑，雙膝顫抖。咱家險些摔了下去。可主人還滿不在乎的樣子。看來，主人是瞭解到深受安德利亞之災的不止他一人，所以突然變得開心了。

「後來，我二人走出門去，迷亭先生得意地說：『怎麼樣，玩笑開得不壞吧?橡面坊丸子，這個笑料還有趣吧？』我說：『佩服得五體投地。』說著，我要告辭。其實，因為早已過了午飯時間，肚子太餓，受不住了。」

「難為你啦！」主人這才表示同情。對此，咱家也並不反對。一時談話中斷，咱家的喉頭響聲傳進主客二人的耳鼓。

東風君咕嚕一聲將涼茶一飲而盡，鄭重地說：

「老實說，今日登門造訪，是由於對先生略有所求。」

「噢，有何吩咐？」主人也不甘示弱地裝腔作勢。

「您知道，我是愛好文學和美術的……？」

「好哇！」主人在順水推舟。

「前幾天，一些同行聚首，創立了朗誦會，每月聚會一次，今後還想繼續辦下去。第一次聚會，已經在去年年末舉行過了。」

「請問：所謂朗誦會，聽起來彷彿是有節奏地宣讀詩文之類。究竟怎樣進行？」

「先從古典詩開頭，逐漸地，還想朗誦同人作品。」

「提起古典詩，莫非有白樂天的《琵琶行》嗎？」

「沒有。」

「是與謝蕪村1的《春風馬堤曲》之類嗎？」

1與謝蕪村：大阪生人，本姓谷口，江戶中期著名俳句詩人兼南畫大家。自由詩《春風馬堤曲》格調高雅、抒情，受正岡子規推崇。

「不是。」

「那麼，朗讀些什麼？」

「上一次朗誦了近松1的殉情之作。」

1近松門左衛門：日本江戶中期古典劇本著名作家。原名杉森信盛，號平安堂、巢林子，越前人。代表作有《國姓爺合戰》、《曾根崎殉情》等。

「『近松』？是那個唱『淨琉璃』1的近松嗎？」

1淨琉璃：又名「義大夫調」。元祿時期，竹本義大夫將流行各地的曲調集其大成，與近松門左衛門共同創建了「人形淨琉璃」這種新型民族戲曲。

沒有第二個近松。只要一提起近松，準是那位戲曲家。主人還問，咱家覺得他真愚蠢透頂。可他毫未察覺，還親暱地撫摸咱家的頭哩！反正就是這種世道嘛。有人硬是以為斜眼女人是在對他調情。那麼，主人這一星半點的誤差，也就不足為怪了。那就任他撫摸去吧。

「是的。」東風君應了一聲，便觀察主人的面色。

「那麼，是由一個人包干朗誦呢？還是定出一些角色？」

「是定出些角色，輪流朗讀。我們的宗旨是，必須以同情劇中人物、發揮人物個性為主，並且也講究手勢和身段。要逼真地表現那個時代的人物。不論小姐或小夥計，都要演得像真人上台。」

「那麼，這不是和唱戲一樣嗎？」

「是的。只差不穿戲裝，不設佈景。」

「恕我失言。能演得好嗎？」

「這……我想，第一次是成功了的。」

「那麼，你所謂第一次表演的殉情之作……」

「就是船老大載著乘客去芳原1……」

1芳原：又稱古原，江戶（現東京）的煙花巷。

「好大的場面呀！」不愧是教師，他微微晃了一下頭，從鼻孔裡噴出的「日出」牌香煙的煙霧掠過耳際，向雙頰裊去。

「不，場面也不太大。登場人物不過是嫖客、船夫、窯姐、女侍、老鴇、總管1。」

1總管：妓院的賬房。

東風君可是個沉得住氣的人。但是，主人聽了窯姐二字，不禁面色一沉。他對於女侍、老鴇、總管這些行話，似乎認識模糊，便首先提問：「所謂女侍，指的是娼家婢女嗎？」

「還沒有仔細研究。不過，女侍，指的是茶館下女；而老鴇，大約是妓女臥房裡的陪姑吧！」東風君剛才還說什麼要演得活靈活現，要模仿人物的腔調，可他對什麼是女侍、什麼是老鴇，好像還不大瞭解。

「不錯，女侍乃寄身於茶館的紅顏，老鴇是起居於娼家的女士。其次，所謂總管，指的是人？還是特定場所？如果是人，是男？還是女？」

「我想，大概指的是男人。」

「掌管什麼事呢？」

「這，還缺乏過細的瞭解。馬上調查一下吧！」

我想，照這樣問答下去，一定是牛頭不對馬嘴，便掃了他們一眼。出乎意料，主人竟意外的嚴肅。

「那麼，朗誦者除你而外，還有些什麼人？」

「各種人才都有。法學士Ｋ君扮窯姐，蓄著小胡，說的都是女人嬌滴滴的道白，那才絕哪！而且有一個情節，窯姐要大發脾氣……」

「朗誦時也要發脾氣嗎？」主人擔心地問。

「是的。總之，表情很重要。」東風君說。他總是一副文人風度。

「那麼，脾氣發得逼真嗎？」主人問得絕妙。

「首次登台就能演好發脾氣，可有點要求過高啊。」東風回敬了絕妙的回答。

「那麼，你扮演什麼角色？」主人問道。

「我扮演船老大。」

「咦？你扮演船老大？」主人話裡話外是說：你能扮演船老大，我就能扮演花街總管。

立刻，東風直言不諱地挑明：

「您是說我不配演船老大吧？」他並沒有怎麼生氣，仍以文靜的口吻接著說：「就怪扮演船老大，好容易召開的會，竟虎頭蛇尾地告吹。原來，會場隔壁住了四五名女學生。不知她們從哪兒探聽到消息，知道當天有文藝朗誦會，就在窗外偷聽。我用假嗓扮演船老大，總算定了調，以為這樣演去準成。正演得起勁兒，唉，大概是身段扭動得過火了吧，耐心偷聽的女學生們一下子嘩然大笑。我又吃驚，又掃興。台詞一打斷，就再也接不上了，只好就此散場。」

聲稱成功的第一次朗誦會竟然如此，那麼，想像失敗時更將是何等慘狀，真叫人忍不住好笑。不知不覺喉頭又呼嚕嚕地作響，主人更加溫柔地撫摸咱家的頭。嘲弄者卻受到被嘲弄者的愛撫，這可是幸運，不過，總有些不夠開心。

「這可是大不幸啊！」主人在這新正大月，竟說起喪氣話來：

「我們想從第二次起，更奮發圖強，把會開得更加盛大，今天正是為了這件事才前來造訪。坦率地說，我們想請您也入會，請大力支持……」

「我可無論如何也不會發脾氣的呀！」持消極態度的主人立刻謝絕。

「不，您不會發脾氣也行嘛！這是贊助者花名冊……」說著，他打開紫色包袱皮，小心翼翼地拿出一個小本，展開一頁，放在主人面前。「請在這上面簽名蓋章。」

咱家一瞧，全是當今學者名流的名字，寫得端端正正，排列得整整齊齊。

「啊，倒不是不想當個贊助人。只是，不知道負有什麼義務？」牡蠣先生顯得有些放心不下。

「提起義務嘛，倒也沒什麼硬性要求。只要簽上大名，表示贊助，也就完事。」

「既然如此，我就入會。」主人剛一聽說不承擔什麼義務，立刻變得輕鬆。那副神色似乎在說：只要不負什麼責任，即使造反的聯名宣言書也敢簽上名字的。何況在那麼著名的學者珠聯璧合的名單上哪怕只列上自己的名字，這對於還不曾有些殊遇的主人來說，真乃無上光榮。難怪他回答得那麼乾脆。

「請少候！」主人說著，進書房去取印章，咱家被咕咚一聲摔在地上。

東風迅速將點心盤裡的蛋糕抓住，一把塞進嘴裡，嚼啊，嚼啊，一時似乎不大好受，這使咱家想起了早晨的年糕事件。

主人從書房取來印章之時，恰是蛋糕在東風君的皮囊裡安居之刻。主人似乎並未察覺盤裡的蛋糕一點沒剩。假如覺察，第一個被懷疑的對象，肯定是咱家嘍！

東風先生走後，主人跨進書房，往桌上一看，不知何時，迷亭先生寄來了書信，上寫「恭賀新春」四個大字。主人心想：迷亭君居然也變得這麼正經。他寫信從來沒有一封是嚴肅的。前些時來信甚至寫道：

其後並無新歡，更無任何麗人投來艷箋，暫且安然度日，敬請釋念。

與這類書信相比，剛來的這一封還算體面得多。

本擬趨府拜謁，但因愚弟心境與仁兄之消極情緒大相逕庭，弟將極力採取積極方針，迎此千古未有之新春，故終日忙得目眩頭暈，尚乞海諒。

主人暗暗同情迷亭先生，是的，他一到正月，定要為四處遊樂而奔忙。

昨日聊事偷閒，擬宴東風君品嚐「橡面坊丸子」，不巧材料售罄，事與願違，實屬憾甚。

主人默默地微笑，心想：「就要露出本色了。」

明日有紙牌賽，後日有美學學會之新年晏，大後日有鳥部教授歡迎會，大大後日……

「討厭！」主人跳行往下看。

如上所述，因長期以來連連召開謠曲會、俳句會、短歌會、新體詩會等，日日出席，萬般無奈，遂以書代足，且充趨訪之禮，尚望莫怪，伏乞海涵。

「無事何須勞足！」主人對信答辯。

此次大駕光臨，既是久別重逢，敬請共進晚餐。寒舍雖無珍饈，尚可品嚐「橡面坊丸子」，現已開始籌措……

主人有些惱火：迷亭又來兜售「橡面坊丸子」，真真失禮！但他還是讀了下去。

但「橡面坊丸子」因近日材料售罄，料想來不及烹調，屆時將敬請品嚐孔雀舌。

主人覺得這是腳踏兩隻船。他很想知道下文。

如仁兄所知，孔雀之舌，其重不抵小指之半。為填飽饕餮客仁兄之皮囊……

主人鄙夷地說：「扯謊！」

必捕二三十隻孔雀。但雖在動物園與淺草花園零星見過孔雀，而在一般鳥店等處卻一向難覓，可謂煞費苦心矣。

主人毫無謝意，心中怒道：「怪你自找苦吃！」

此孔雀舌珍饈，昔日羅馬鼎盛時期曾風靡一時，極其風雅華貴，無不終生垂涎三尺，尚望見諒。

「鑒諒什麼?混蛋！」主人對此十分冷漠。

直至十六七世紀，歐洲遍地，孔雀已成為宴席不可或缺之珍饈。記得萊斯特伯爵[1]宴請伊麗莎白[2]女皇於凱尼爾沃思城堡[3]時，就用過孔雀。著名畫家倫勃朗[4]畫《宴賓圖》時，亦將孔雀開屏置於案頭……

1萊斯特伯爵：英格蘭女王伊麗莎白一世的寵臣，很可能是她的情夫。

2伊麗莎白一世：英女皇。在其統帥下，英國擊敗西班牙的無敵隊，取得制海權，國威大震。女皇在位時期，出現了莎士比亞、培根等著名作家。

3凱尼爾沃思：英格蘭沃裡克郡沃裡克區一教區和城鎮。

4倫勃朗：（一六〇六——一六六九）荷六畫家。

主人憤憤地說：「既對孔雀菜譜史如此洞曉，又何勞那般奔忙？」

總之，像近日這樣宴飲頻繁，即使健壯之愚弟，不久亦必胃病如仁兄矣。

主人喃喃：「什麼？如同仁兄？別把我當成胃病患者的典型！」

據史家之說，羅馬人日宴二三次。倘一日二三餐，儘是酒池肉林之饌，恐怕任何健胃壯士，亦將消化機能失調，如同仁兄……

「又是『如同仁兄』。放肆！」

然而，為使奢侈與衛生兩全，他們大力鑽研，認為有必要大量攝取美味之同時，必須保持腸胃之常態。於是，悟出一條秘訣……

「啊！」主人頓時意興盎然。

他們飯後必入浴。然後用一種方法嘔盡浴前下肚之全部食物，以清掃胃袋。胃袋既奏清掃之功，爾後就再進餐，飽嘗美味之後再度入浴，再盡量嘔之。如是，雖貪享美味，卻無損於胃。愚以為堪稱一舉兩得。

「是的，肯定一舉兩得。」主人已經心嚮往之了。

二十世紀之今日，交通發達，宴飲劇增，這自不必說。值此帝國多事之秋、征俄二載之際，愚自信吾等勝利國民必效羅馬人，究其入浴嘔吐之術，爾今恰逢其時矣。否則，竊以為雖有幸身為大國之民，不久的將來亦必如同仁兄，淪為胃病患者，思之令人痛心。

「又是『如同仁兄』，這個傢伙，真氣人！」

邇來國人精西洋文明者，考證西方之古史傳說，發現失傳已久之秘方，如用之於日本明治之世，可收防患於未然之功，聊報平素恣意享樂之恩也……

「妙極了！」主人在搖頭晃腦。

據此，邇來雖涉獵吉本、蒙森[1]、史密斯諸家之作，卻未見所需之端倪，不勝遺憾之至。但如仁兄所知，愚弟一旦立志，不成功則決不罷休，堅信嘔吐妙方，復興在即。一旦發現，必及時報知，敬請釋念。另，前此所述橡面坊丸子以及孔雀舌佳餚，亦必在上述發現事成之後完成，如此，不僅對愚弟有利，對苦於胃病之仁兄亦將大有裨益。匆匆草箋，不盡欲言。

1蒙森：（一八一七——一九〇三）德國文學家和歷史學家，一九〇二年獲諾貝爾文學獎金。

「哈，到底又被他捉弄了。」主人邊笑邊說：「只因他寫得似乎嚴肅，這才正經地讀完。新正大月，開這份玩笑！這傢伙真是個浪蕩公子！」

其後四五日風平浪靜地過去了。白瓷瓶裡的水仙花日漸凋零，而綠萼白梅卻在瓶中陸續開放。咱家覺得整天地賞花度日怪悶的。曾去瞧看花子小姐兩次，遺憾得很，都沒有見到她。起初，還以為她是外出了。第二次去，才知道花子病臥在床。咱家躲在洗手缽[1]旁蜘蛛抱蛋[2]的葉蔭下，偷聽師傅和女僕在紙屏後對話如下：

1洗手缽：缽中置水，備做洗手用。

2蜘蛛抱蛋：植物名。

「小花吃東西了嗎？」

「不吃。從早晨到現在滴水未進。現在讓她躺在火爐旁暖暖身子哪！」

這哪裡是貓，簡直拿她當成了人。拿花子和咱家的境遇相比，雖然不無爐意，但是，想到心愛的花子小姐受到如此隆遇，又有些欣慰。

「不吃飯，這可不行，身體一定會搞垮的。」

「是呀，就連我們，一天不吃飯，第二天就幹不動活呢。」

聽女僕答話的口氣，彷彿比起她來，貓是更高級的動物。實際上在這戶人家，說不定貓就是比女僕更高貴呢。

「帶她去就醫了嗎？」

「是呀。那位醫生可太絕啦！我抱著小花到了診所，他問：『是受了風寒吧？』說著就要給我切脈。我說：『不是我，是它。』我把小花放在腿上。醫生卻笑瞇瞇地說：『貓病，我也看不懂。別理它，就會好的。』這豈不太狠心了嗎？我生氣說：『那就不看也好吧！它可是一隻珍貴的貓呀！』我把貓抱在懷裡，便匆匆地回來了。」

「可真是的。」

「可真是的」這詞兒畢竟不是貓族中聽得到的，除非『天障院的什麼人的什麼人』是說不出來的。高雅得很，令人欽佩。

「說得多麼悲悲切切呀！」

「聽說小花抽抽嗒嗒直哭……」

「是呀，一定是受了風寒，嗓子疼啦。一受風，也要咳嗽的……」

難怪是天障院的什麼人的什麼人的女僕，真會拍馬屁。

「而且近來又流行起什麼肺病了。」

「可不，聽說近來鬧什麼肺病啦，黑死病啦，新鮮病越來越多哪。這個時令，可半點也大意不得喲！」

「除了從前幕府時期有過的，當今就沒有好玩藝兒，所以你也要當心點。」

「可不是麼！」女僕十分感動。

「說是受了風寒，可她不大出門呀！」

「哪裡，告訴你吧，近來它有了壞朋友啦！」

女僕就像談起國家機密似的，好不洋洋得意。

「壞朋友？」

「是呀！就是臨街教師家那只髒裡髒氣的公貓呀！」

「所謂教師，就是每天早晨吱哇亂叫的那一位嗎？」

「對，就是他。一洗臉就喊叫，活像大鵝快被勒死似的。」

「像大鵝快被勒死？」這可是絕妙的比喻。我家主人有個毛病，每天早晨在衛生間刷牙時，牙刷往喉嚨裡一捅，就由著性發出怪腔怪調。不高興時他哇哇地大聲叫，高興時勁頭足，更要哇啦哇啦地喊。總之，不論高興不高興，都鼈口氣聲勢浩大地號叫。據他老婆說，沒遷到這來以前並沒有這個毛病。有一天他忽然號叫起來，直到今天，一向不曾間斷過。真是個糟糕的習慣，幹麼要堅持不懈地幹這種勾當呢？我等貓輩怎麼也無法想像。這倒也罷了。還說什麼「髒裡髒氣」，嘴也太損了。

咱家豎起耳朵，且聽下文。

「那麼號叫，真不知念的是什麼咒。明治以前，從武士的侍從到納履僕人，都懂得怎樣做才算得體。在我們這個住宅區，沒有一個人像他那樣洗臉刷牙的。」

「可不是麼。」女僕稀里糊塗地贊同，稀里糊塗地唯唯稱是。

「貓有了那麼個主人，難怪是一隻野貓。下次再來，揍它幾下子！」

「一定揍它。小花所以害病，沒錯，肯定完全怪它。一定要給小花報仇！」

竟然遭到如此不白之冤。萬萬去不得！可不能輕易接近。於是，咱家終於沒能拜會花子小姐，便回家去了。

到家一看，主人正在書房裡握管沉思。假如將在二絃琴師傅家聽到的話據實以告，他一定要惱火的。俗語說：「耳不聞，心不煩。」那就壓下不表吧！主人正哼哼呀呀的，硬裝神聖大詩人。

這時，聲稱「刻下繁忙，礙難趨訪」的迷亭先生竟飄然而至。

「寫新體詩嗎？有何佳作，拿來我看！」

「噢，我認為是一篇好文章，正想翻譯過來哪。」主人莊重地說。

「文章？誰的文章？」

「不知是誰的呀！」

「無名氏，無名氏的作品也有很好的佳作，可不能小瞧喲！究竟刊在哪兒？」

主人不慌不忙地說：「《第二讀本》。」

「《第二讀本》？」

「就是說，我要翻譯的名作登在《第二讀本》裡呀！」

「開玩笑！你是打算在緊要關頭報孔雀舌的仇吧？」

工人捻著小胡十分穩重地說：「我可和你那種胡吹亂-不是一回事。」

「有這麼個故事：從前有人見山陽1先生，問道：『先生，近來有何大作？』山陽先生拿出馬伕寫的討債單說：『近來妙文，當首推此篇。』所以我想，說不定你的審美觀還很準確呢。哪一篇？念一下，我來評評。」迷亭說的彷彿他就是審美專家似的。

1山陽：即賴山陽，江戶末期思想家。

主人以和尚讀大燈國師1遺訓的腔調開始念道：

1大燈國師：即妙超和尚，日本名僧，臨濟宗大德寺創始人。

「巨人，引力……」

「什麼？巨人，引力？」

「標題是《巨人引力》。」

「這標題夠怪的。我可不懂。」

「意思是說，有個巨人，名叫『引力』。」

「意思可有點勉強。好在這是標題，就先讓你一步吧！接下來快點念正文。你的嗓音很好。聽起來蠻有趣的。」

「亂打岔可不行喲！」主人有言在先，便又讀了下去。

凱特從窗口向外眺望，小兒在投球玩耍。兒等將球拋向高空。那球愈飛愈高，少頃落了下來。兒等又將球拋了上去。一連三次，每投必落。凱特問：「為什麼墜落？為什麼不永遠上升？」「因有巨人居於地下，」母親回答說，「他便是巨人『引力』。他很強大，將萬物引向自己身邊，也將房屋引向地面，否則，房子就會騰空，小兒也會飛了起來。看見過落葉吧？那也是由於巨人『引力』在召喚。你們的書本掉過吧？那是因為巨人『引力』命令書本掉下去的。皮球一上天，巨人『引力』就呼喚。他一呼喚，皮球就落地。」

「就這些？」

「嗯。多麼動聽！」

「得！領教啦。出我不意，竟然遭到了對『橡面坊丸子』的報復。」

「不是報復不報復。因為真好，才想翻譯過來。賢弟不以為然嗎？」主人說著，盯住對方金邊眼鏡後面的一對眼睛。

「太令人吃驚啦！想不到你竟然有這麼兩下子。這一回算徹底被你捉弄了。認輸，認輸。」

「並沒有要你告饒的意思，只是覺得文章有趣，才試譯一下罷了。」

迷亭自拉自唱；主人卻一直糊塗。

「是的，的確有趣，否則就算不上一本書。了不起呀，佩服！」

「何必客氣。我近來不再畫水彩畫了，想寫寫文章。」

「那可不是遠近無別、黑白不分的水彩畫所能比擬的喲！不勝佩服！」

「如此過獎，我也就幹得起勁兒啦。」主人總是愛鬧誤會。

這時，寒月先生跨進門來，口稱：「上次失禮了！」

「噢，失迎！適才正洗耳恭聽蓋世名著，以便驅除『橡面坊丸子』的幽靈。」迷亭是在打啞迷。

「啊，是嗎？」寒月的應答也是個啞迷。

惟有主人並不那麼興致勃勃。他說：「前些天你所介紹的越智東風君到寒舍來過。」

寒月說：「噢，來過啦？越智東風君是個非常正直的小伙子。不過，有一點古怪。我想一定會給你添麻煩的。可他一定要我把他介紹給您……」

「沒什麼麻煩的。」

「他到貴府，沒有為自己的姓名進行辯解嗎？」

「沒有。好像沒有提起這些呀！」

「是麼。他有個習慣，不論去哪兒，都要對新結識的人講解一番自己的姓氏。」

「講解什麼？」唯恐天下不亂的迷亭先生插嘴說。

「他十分擔心把東風二字用拼音方法來讀。」

「唉呀呀！」迷亭從金色皺紋皮的煙包中捏出些煙草。

寒月又道：「他說，我首先聲明，越智東風不讀成『越智 TOHU』，而是『越智 KOCHI』。」

「妙！」迷亭幾乎把雲井牌香煙的煙霧深深吸進腹部。

寒月說：「這完全來源於文學熱。把東風讀成 KOCHI，就成了『遠近』這一成語，而且押上了韻，他非常得意。因此他說：『如果把東風二字用拼音方法來讀，我的一片苦心，就付之東流了。』他就是這樣發牢騷呢。」

「這可夠古怪的。」迷亭先生乘機又將雲霧從肺腑中噴向鼻孔。那縷煙霧半路上徘徊，又被喉嚨吸了回去。他握著煙管，吭吭的不住咳嗽。

主人邊笑邊說：「前些天他來時說，他在朗誦會上扮演船老大，遭到了女學生們的嘲笑。」

迷亭用煙管敲打著膝蓋說：「噢，是麼……」

咱家覺得危險，便稍微離開主人一些。

迷亭說：「朗誦會麼，前幾天請他吃『橡面坊丸子』時，他曾提起過。他說無論如何，第二次集會時也要邀請知名的文人開一個大會。還說屆時希望先生務必光臨。後來我問他下次集會還打算演出近松作品中現實題材的劇本嗎？他說：『不，下次要選個更新穎的劇本，叫《金色夜叉》1。』我問他扮演什麼角色，他說他扮演女主角阿宮。東風扮演阿宮，多有意思！我一定出席，為他喝彩。」

1《金色夜叉》：日本作家尾崎紅葉（一八六七——一九〇三）的長篇小說名。

寒月陰陽怪氣地笑道：「真有意思！」

主人說：「不過，東風君不論到哪兒總是那麼誠懇，毫無輕薄之處，這很好，與迷亭之流大相逕庭喲。」

這分明是對安德利亞、孔雀舌以及橡面坊丸子三項仇口的全面復仇，但迷亭卻毫不介意地笑道：

「如我者流，橫豎是些『行德鎮的菜板』，八面光1嘛！」

1行德鎮的菜板：日本千葉縣的行德鎮盛產蛤蜊，因此，當地住戶的菜板都被蛤蜊殼磨壞。日文蛤蜊叫做「馬鹿貝」，馬鹿是蠢的意思，被它磨破的菜板，象徵世故。

「說得不差。」

老實說，主人並不理解「行德鎮的菜板」是什以意思。但他不愧為教師，已經慣於矇混過關。在這緊急關頭，他將教壇上的經驗運用於社交了。

寒月先生率直地問道：「『行德鎮的菜板？』此話怎講？」

主人卻硬是把「行德鎮的菜板」壓下不表，望著壁龕說：

「那枝水仙，是我年末從澡塘回來時順路買下，插在花瓶裡的。花期還很長哩。」

迷亭像演雜技似的，在指尖上旋轉著煙袋桿，說：

「提起年末來了。去年年末，我真的有過一段非常神奇的經歷哪！」

主人覺得「行德鎮的菜板」已被拋到九霄雲外，這才鬆了口氣。原來迷亭先生所謂的神奇經歷，故事如下：

「沒錯，記得是去年年末二十七日。那位東風君事前通知我：『將趨府拜訪，萬望能領教有關文學藝術方面的高論，並希借宿一宵。』我從清早就殷切恭候，而此公卻遲遲未到。午飯後，我正在爐邊讀巴裡-培恩[1]的滑稽小說，住在靜岡的家母來信了。」

1巴裡-培恩：（一八六五——一九二八）英國幽默小說家。

「老人嘛，總拿我當孩子。『嚴寒時節切莫出門』啦，『冷水浴時定要生好火爐』啦，『室內要保溫，否則會受風寒』啦，諸如此類，注意事項多著哪。的確，父母委實高尚，外姓人無論如何也不會說出這番話的。就連我這個粗心漢，此時也深受感動。就憑這封信，我總這麼游手好閒，也太不像樣子，必須寫出偉大的著作，以求光宗耀祖。我希望在老母有生之年，使天下人都知道明治文壇上有我這麼一位迷亭先生。

「我又接著讀下去，信上還說：『你們那些人太幸福了。自從和俄國打仗，年輕人都付出了巨大辛苦，為國效力；而你們，即使在這歲末年關，也過得像新正大月似的，玩得很開心——其實，我哪裡像母親想像中那樣玩過呀——再往下看，可就禍不單行了。信中列舉我的一些小學同學這次出征，有的陣亡，有的負傷。我一一念那些名字，不知怎麼，竟湧起塵世乏味、人生無聊之感。媽媽最後說：『母已日薄西山，新春雜煮[1]之宴，料也僅此一度了』……

1雜煮：即年糕湯。

「寫得多麼悲慘！我心中更加鬱悶，巴不得東風君快些光臨才好。但東風先生卻乾等也不來。不久，終於吃晚飯。我想，給家母寫封回信吧。於是，只寫了十二三行。家母來信，長達六尺以上，而我無論如何也沒有那麼大的本事，一向寫十行左右，肯定擱筆。整天坐著不動，胃口十分難受。忽然想叫東風來時在家等等，我先出去寄信，順便散步。

「不料，我並沒有去富士見町的郵局，竟不知不覺向大壩三號街走去。偏偏那天晚上有點陰天，寒風從護城河撲來，透骨地涼。從神樂阪1開來的火車哞的一聲從壩下駛過。太淒涼。日暮、陣亡、衰老、無常，這許多念頭在我頭腦中飛馳旋轉。常聽說有些人上吊，大約就是在這種心情下忽然鬼迷心竅想要尋死的吧！我微微抬起頭，往壩上一瞧，不知不覺已經來到了那棵松樹下。」

1神樂阪：東京都地名。古來的繁華地，市廟甚多。

「那棵松樹？哪棵？」主人短刃相接。

「上吊那棵松樹呀！」迷亭說著一縮脖。

「吊頸松不是在鴻台1嗎？」寒月也來推波助瀾。

1鴻台：又名國府台，位於千葉縣市川市西北高地。

「鴻台那棵是懸鍾松，大壩三號街那棵是吊頸松。若問為什麼叫吊頸松，自古相傳，無論任何人，一來到這棵松樹下就想上吊。上有幾十棵松樹。可一旦有人上吊，瞧吧，準是吊在這棵松樹上。年年總有兩三個人在這兒上吊，而其他松樹卻怎麼也勾不起尋死的念頭。但見那棵吊頸松，恰好枝椏伸到大路上。啊，風姿多美！就那麼空閒著怪可惜的。很想看看能有人吊死在上面。我四週一瞧，偏偏沒有一個人來。沒辦法，是否我自己去上吊？不，不，我若去上吊，可就沒命嘍！危險，別去！但是，有個傳說：古希臘的宴席上模擬上吊，以助酒興。那花樣是：一人上台，將頭部伸進繩套。這時，有人將吊台踢倒。在撤走吊台的同時，給被套住脖子的人鬆綁，他便跳下台來。假如這事屬實，大可不必驚慌，何妨試上一試！我將手搭在松枝上，那松枝乖乖地彎了，彎曲的樣子真美。我

想像著吊緊脖子以後身子婆娑搖曳的舞姿，不禁欣喜若狂。我一定要上吊！可是又想，如果東風君駕到，空自等候，叫人怪不忍心的。那麼，還是先見東風，如約交談，然後再去上吊吧！於是，我便回家了。」

「這麼說，你是揀了條命嘍？」主人問。

「有意思！」寒月笑瞇瞇地說。

「回家一看，東風君沒來，卻寄來一張明信片，上寫：『今日有事，不能赴約，容後竟日奉陪。』我總算放下心了。喜的是這一來，可以毫無後顧之憂而自縊了。我連忙穿上木屐，疾步返回原處。一瞧……」說著，他朝主人和寒月的臉上煞有介事地瞟了一眼。

「一瞧又怎麼樣？」主人有些性急起來。

「漸入佳境嘍！」寒月搓弄他的外衣衣帶說。

「我一瞧呀，已經有人來過，搶先上吊了。你看，只差一步，便鑄成終生憾事。而今回頭想，當時大概死神附體了吧。若叫詹姆斯1等人說，那是由於潛意識中的幽靈冥府與我生存的現實世界按照某種因果關係在交互感應。這豈不是咄咄怪事？」迷亭先生說得非常從容自若。

1詹姆斯·威廉詹姆斯：（一八四二——一九一〇）美國哲學家，心理學家，實用主義創始人之一。

主人心想，又被他捉弄了。但他一言不發，將糕餅塞了滿嘴，不住地嚼著。

寒月先生則將盆裡的火灰小心翼翼地攤平，低著頭，嗤嗤地笑。但少頃，他開口了，以極其文靜的語聲說：

「的確。聽來是怪，令人不敢相信會有這樣的事。不過，我近來也有過類似的體驗，所以，絲毫也不懷疑。」

「咦？你也曾要上吊？」

「哪裡，我倒不是要勒脖子。說起來也是去年年末，而且和迷亭先生是同時同刻發生的事，這就愈發奇怪了。」

「真有意思。」迷亭說著，也將團糕塞進嘴裡。

寒月說：「那一天，向島1一位朋友家舉辦年末茶會和演奏會，我也帶上小提琴去了。大約有十五六位小姐和夫人出席，是一次極其隆重的盛會。萬事俱備，可謂近來的一大快事。晚餐已罷，演奏曲終，便天南海北地閒聊起來，時間已經很晚了。我想告辭回家，可是，一位博士夫人來到我身旁，小聲問我是否知道A姑娘病了。說實話，兩三天前我和她見面時，她還像往常一樣，沒有害過病的徵兆。我很吃驚，詳細詢問了情況，原來自從我和她見面的那天晚上，她突然發燒，不住口地說胡話。如果僅僅如此，倒也沒有什麼，可是據說，胡話裡不時出現我的名字。」

1向島：位於佐賀縣西北部東松浦郡肥前町。

不要說主人，就連迷亭先生也隻字不提「艷福不淺」之類的陳詞濫調，都在洗耳恭聽。

「據說請來了醫生，也弄不清是什麼病。說什麼反正熱度太高，傷了腦子。如果安眠藥不能如期奏效，那就危險。我一聽就討厭，好像做惡夢魔住了似的，覺得心頭鬱悶，周圍的空氣似乎驟然凝成固體，從四面八方壓在我的身上。歸途中滿腦子裝的全是這件事，痛苦極了。那位美麗、快活、健康的A姑娘喲……」

「對不起，且慢！從開頭就聽你說A姑娘，已經聽過兩遍啦。老兄，假如沒什麼不便，請教芳名！」迷亭先生回頭瞟了一眼主人，主人便也含糊其詞地應了一聲。

「不！這樣，說不定會給當事人帶來麻煩的，還是免了吧！」

「你是想把一切都說得朦朦然朧朧然嗎？」

「請不要嘲笑，這可是個非常嚴肅的故事。總之，一想到那個女人突然害了那種病，委實滿腹花飛葉落之歎。我全身的活力好像舉行了總罷工，氣力頓然消失，踉踉蹌蹌來到吾妻橋1。倚在欄杆，俯視橋下，不知是漲潮還是落潮，但見黑色的河水好像凝成一個平面在動盪。這時，從『花川戶』那邊跑來一輛人力車，從橋上馳過。我目送車燈。那燈光越來越小，在札幌大廈一帶不見了。我又向水面望去，這時，只聽從遠遠的上游傳來聲音，呼喚我的名字。天哪！這個時辰，怎麼會有人喊我？是誰呢？我凝神注視著水面，除了一片昏黑，什麼也不見。一定是心理作用吧？我想盡快回去。可是，剛邁出一兩步，又聽到一個微弱的聲音，在遠方呼喚我。我又停步，側耳諦聽。當第三次呼喚我的名字時，我雖然抓住欄杆，膝頭卻瑟瑟發抖。那呼喚聲不是來自遠方，便是發自河底。千真萬確，正是A姑娘的聲音。我不禁應了一聲『噯』！聲音太大，竟在靜靜的水面上發出迴響。我被自己的語聲嚇住，驀地向四周仔細一瞧，人兒、狗兒、月兒，都不見了。我被如此良宵迷住，不由地萌發一個念頭：想到發出聲音的地方去。A姑娘的聲音又響徹我的耳鼓，好像在痛苦，好像在傾訴，好像在呼救。這回我回答說：『立刻就去！』我從欄杆上探出半個身子，眺望著漆黑的河水，總覺得有呼喚的聲音硬是從浪下傳來。『就在這兒的水下！』我邊想邊跨上欄杆，盯著河水，下了決心：這回再喊，我就跳下去！果然又傳來了悲慘的聲音，弱如柔絲。說時遲那時快，我縱身一跳，就像一塊小石頭似的，毫不猶豫地墜落下去了。」

1吾妻橋：東京都隅田川上的橋，連接台東區的淺草與墨田區。

主人眨眼問道：「到底跳下去了嗎？」

迷亭先生抓著自己的鼻尖說：「想不到事情發展到如此地步。」

「跳下以後人事不省，頓時如在夢中。過了一會兒睜眼一看，雖然有點涼，但全身沒有一處弄濕，也不曾嗆過水。可是，我千真萬確跳下去了呀！奇怪。正在納悶兒，又仔細向四週一瞧，不禁大吃一驚。我本心是想跳下水，可是迷失了方向，竟然跳到橋中心。當時真後悔。只因前後顛倒，竟然沒能到達聲聲呼喚的地方。」

寒月嗤嗤地笑著，照例把外褂衣帶當成累贅，不住地搓弄。

「哈哈……，真有意思。奇怪的是這段故事和我的一次體驗很近似，這又成了詹姆斯的教材了。假如以『人的感應』為題寫一篇紀實文章，一定會震驚文壇的。那麼，那位姑娘的病怎麼樣了？」迷亭先生還在刨根問底。

「兩三天前我去拜年，一看，她正在門裡和女僕打羽毛球哩！由此可見，她的病是痊癒了。」

主人早已是一副沉思的表情，這時終於開口：「我也有過！」他流露出不甘示弱的情緒，眼裡哪有我家主人！

「我那件事也發生在去年年末。」

「都發生在去年年末，這麼巧合，真出神啦！」寒月先生笑道。他豁牙的齒縫間還沾著豆包渣哩。

「恐怕是同日同刻吧？」迷亭先生又在打岔。

「不，日子不同，大約是二十五日前後。內人說：『今年不要壓歲錢，但是，請我去看攝津大椽1表演的木偶戲吧！』帶他去，倒也無妨。便問她今天演的是哪一齣戲。內人查看了一下報紙說，演的是《鰻谷》2。我不想看這齣戲，那天就沒去。第二天，內人又拿來報紙說：『今天唱《堀川》3，可以看了吧？』我說《堀川》是三弦戲，只是熱鬧，沒有內容，算啦！內人滿臉不高興地走開。第三天，內人說：『今天唱《三十三間堂》4，我一定要看攝津唱的這齣戲！不知你是否連《三十三間堂》也不愛看？不過，既然是請我看戲，就陪我一同去，總還可以吧？』這簡直是刀下逼供。我說：『你既然那麼想去，那就去吧。不過，都說這是絕代名戲，一定座滿，縱使橫衝直撞，也很難擠得進去的。想去那種場所，首先要和茶館聯繫，定好個座位，這才是正常手續。不履行這道手續，做出越軌的事來就不好。實在抱歉，今天算了吧！』說罷，內人目光惡狠狠地瞪著我，帶著哭腔說：『我一個女人家，哪裡懂得那麼複雜的手續。不過，鄰居大原的媽媽、鈴木家的君代、都沒有辦什麼手續，也都舒舒服服地聽完戲回來啦。就算你是個教師唄，也大可不必要那麼煩瑣的手續才看戲吧！你也太過分了。』我告饒說：『既然如此，不去也得去呀。吃過晚飯，乘電車去吧！』這一來，內人立刻情緒高漲，說：『要去，四點以前必須到，那麼磨磨蹭蹭的可受不了！』我追問一句：『為什麼一定要四點鐘到？』內人照搬鈴木夫人的話說：『若不提前些入場找座，就會進不去門的。』『那麼，過了四點就不行吧？』我又叮問一句。『是呀，就是不行嘛！』她回答說。說著說著，唉，怪的是這時，竟突然打起哆嗦來。」

1攝津大椽：本名二見金助，藝名南部大夫，明治三十五年小松親王賜名攝津大椽。

2《鰻谷》：即淨琉璃《櫻鍔恨鮫鞘》，敘述娼妓阿參與鰻谷八郎兵衛的戀愛悲劇。

3《堀川》：淨琉璃。歌詠阿俊與傳兵衛殉情。

4《三十三間堂》：古典人形淨琉璃的劇目之一。

「是夫人嗎？」寒月問。

「哪裡，她活蹦亂跳的。是我呀。不知怎麼，只覺得像氣球開了口子似的，身體一下子萎縮，立刻兩眼漆黑，不會動彈了。」

「這是急病！」迷亭先生加了一句小批。

啊，糟糕！內人一年才提這麼一次要求，無論如何也要使她如願以償的。平時對她只有斥責與冷落，叫她操持家務，照料孩子，卻從未報償她抱帚執炊之勞。今天幸而有暇，囊中尚有四五枚銅板，滿可以帶她去的。內人不是要去嗎？我也很想帶她去，一定要帶她去！可是，我這麼冷得打顫，兩眼發迷，不但上不了電車，連穿鞋的地方也走不到。啊，太慘啦！想著想著，竟越發打起冷戰來，眼前更黑。如果快些請醫生來瞧看，吃點藥，四點鐘以前定會手到病除的吧。於是，我和內人商量，去請甘木醫學士。可他趕巧昨夜在大學值班，還沒有回來。他的家人回話說：甘木先生兩點鐘一到家，就告訴他去診病。真糟！這時倘若喝點杏仁茶，四點鐘以前肯定會好的。可是，倒霉的時候喝口涼水都塞牙。本來盼著有幸欣賞一次內人喜盈盈的笑臉，也好開開心，准料這希望也一下子落空。她怒氣沖沖地問我到底能不能去，我說去，一定去！四點鐘以前這病一定會好，放心好了。你最好快些洗臉，換衣服，等著我。我嘴上這麼說，心裡卻滿腹惆悵，冷戰越打越凶，眼前更加漆黑。假如四點鐘以前不能除病踐約，內人是個心路窄的女人，說不定會出什麼事的。竟然弄成了這種慘局，真不知如何是好。為防萬一，應該趁現在曉以盛極必衰之理、生久必亡之道，告誡她要有精神準備，一旦出事，且莫驚慌失措。這難道不是丈夫對妻子應盡的義務嗎？我便慌忙把內人叫到書房，問她：「你雖然是個女子，但是總該知道西方有一句諺語吧！『many a slip，twit the cup and the lip[1]。』『那種橫行文字哪個才懂？你明知我不懂英文，卻偏拿英文來耍笑我。好哇！反正我不會英文。你既然那麼喜愛英文，為什麼不討個教會學校畢業的小妞做老婆？再也沒有像你那麼冷酷的人了。』她異常地氣勢洶洶，將我精心設計的計劃攔腰斬斷。不過，在諸公面前，也該辯白幾句。我說英文，絕非惡意，完全出於憐愛妻子的一片真情。可是內人竟然理解為另一種含意，真叫我啼笑皆非。而且，我一直打冷戰，兩眼發黑，腦子也有點亂。真是禍不單行。一時性急，竟過早地對她灌輸『盛極必衰、生久必亡』之理，以至忘記了她不懂英文，便信口說句英語。思量起來，這全怪我，完全是一次失誤。由於此番敗局，我冷戰越打越凶，眼前越來越發黑。內

人已經奉命去洗澡間光著上半身化妝，從衣櫃裡拿出衣服換上。她是整裝以待，那神情在說：『隨時可以動身的。』我心急如焚。甘木君早些來就好啦。一看表，已經三點鐘。距四點還有一個小時。內人拉開書房的外門，見面就說：『該走了吧！』誇獎自己的老婆，也許令人好笑，不過，我從來沒有覺得妻子像這麼漂亮過。她上身裸著，用肥皂擦洗過的皮膚柔潤發光，與黑綢小褂交互輝映；由於用肥皂揉搓和盼望聽攝津大椽唱戲這兩條原因，光輝發自有形無形的兩個方面，但見她的面上艷彩如霞。我想，無論如何也要滿足她的希望；就橫下心來去一趟吧！我剛吸了一支煙，難得甘木醫生駕到，真是一順百順。我介紹了病情，甘木醫生就瞧我的舌頭，握我的手，敲前胸，搓後背，翻眼皮，摸頭骨，沉思片刻。我問是否十分危險？醫生鎮靜地說：『哪裡，沒什麼要緊。』內人問：『出一趟門，不至於有問題吧？』『是啊，』醫生又在沉思，『只要心情好……』我說：『難受啊！那麼，暫且給你開點鎮靜劑和湯藥。』『咦？怎麼，弄不好，會有危險的吧？』他說：『不，絕對用不著擔心，神經不要過於緊張。』醫生走了。三點半鐘，打發女僕去取藥。女僕遵夫人命飛奔而去，疾馳而歸。歸來時恰是四點差十五分。還有十五分鐘哪。本已平安無事，可是我突然又噁心起來。內人將湯藥斟在碗裡，放在我的面前。我本想端起碗來喝下去，可是胃裡咕的一聲，有個東西在吶喊。不得已，我又放下碗。內人逼我快些喝。是呀，不快些喝，快些動身，那就太不夠意思了。我決心一傾而盡，又將藥碗送到唇邊，而胃裡卻又咕咕地叫，死死攔住我不叫走。我剛想喝，又放下。就這樣，不知不覺客室裡的掛鐘當當敲了四下。啊，四點了，再也磨蹭不得。我又端起碗。真出奇，老弟！真正出奇的頂數這件事了吧。隨著時鐘敲響四下，已經絲毫不再想吐，那湯藥順順當當地喝下去了。到了四點十分，這才瞭解甘木先生確係名醫。喝過藥，後背不發冷了，兩眼也不發黑了，簡直像在夢中。原以為會使我久久不能外出的大病，竟在瞬息間痊癒，多麼叫人高興！」

1源於古希臘傳說。此句可譯為：「唇與杯距離雖短，但其間卻有種種失敗」，意喻人間福禍難卜。

「那麼後來，攔夫人去歌舞劇院了吧？」迷亭不知趣地問道。

「想去，可是已經過了四點鐘。內人說進不去門啦，沒辦法，只好作罷。假如甘木醫生再早來十五分鐘，我也就做了這個人情，賢妻也會心滿意足的。可是只差十五分鐘，實在是一件憾事。回想起來，現在還覺得當時的處境真真急死個人。」

主人說罷，流露出一副總算盡了義務的神情。不，說不定以為這下子在二位面前露臉了呢。

寒月先生依然露著豁牙亂齒，笑著說：「那太遺憾了。」

迷亭先生卻假裝正經，自言自語地說：「妻子有你這樣一位體貼的丈夫，實在幸福。」

這時，門後傳來了女主人故意清嗓的咳嗽聲。

咱家老老實實，依次聽了三人談話，覺得既沒有什麼好笑，也沒有什麼可悲。看起來，人哪，為了消磨時間，硬是鼓唇搖舌，笑那些並不可笑、樂那些並不可樂的事，此外便一無所長。

關於主人的任性與狹隘，咱家早有耳聞，但是，只因他素日不多開口，有些方面還未必瞭解。正是那未必瞭解之處，才使人略萌敬畏之念。可是剛才聽完他的談吐，卻忽的又想予以輕蔑。他為什麼不能只默默地傾聽二人的談話，而偏偏不甘示弱、醜態畢露地胡說八道呢？結果，又得到了什麼。難道愛比克泰德1在書本裡寫過，叫他這麼幹？一言以蔽之，不論是主人、寒月還是迷亭，都是些太平盛世的逸民。儘管他們像沒用的絲瓜隨風搖曳，卻又裝作超然物外的樣子，其實，他們既有俗念，又有貪慾。即使在日常談笑中，也隱約可見其爭勝之意、奪魁之心。進而言之，他們自己與其平時所痛罵的俗骨凡胎，原是一丘之貉。這在貓眼裡，真是可悲極了。只是他們的舉止言行，並不像通常的半吊子那樣墨守成規、令人生厭，還算聊有可取之處吧！

1愛比克泰德：紀元初羅馬哲學家。

想到這裡，頓覺三人的對話毫無情趣，不如去瞧看一下花子小姐。於是，我來到二絃琴師傅家的門口。門前懸掛的松枝和稻草繩都已撤去，已經是正月初十了。暖煦煦的太陽從萬里無雲的高空普照四海。那三丈見方的院庭，比元旦曙光臨門時顯得更加生氣盎然，簷廊下擺了一張坐墊，卻不見人影。連那紙屏也緊緊地閉著，說不定琴師洗澡去了。其實，琴師在與不在，那又何干！咱家掛記的是花子小姐的貴恙好些沒有。院子裡靜悄悄無人。咱家就用這雙泥腳登上簷廊，在坐墊上一躺，真舒服。終於忘卻探問花子小姐這件事，昏沉沉，酣然入夢了。

突然紙屏後有人說話：

「辛苦啦。做成了嗎？」這是琴師的聲音，說明她並沒有外出。

「是的，回來遲了。我到了那家婚喪用品商店，他們說趕巧剛剛做成。」

「在哪兒？給我瞧瞧。啊，做得真棒！這一來，小花總可以升天了。金漆的面不會脫落吧？」

「是的，我叮問過啦，他們說用的是上等材料，它比死人的靈牌還耐用，說『貓譽女居士之靈位』中的『譽』字，還是簡化些好看，所以，改了筆劃。」

「啊唷，那就趕快供在佛壇前，燒香吧！」

花子小姐怎麼啦？總覺得情形有點不大對，我便從坐墊上站起身來。只聽「噹」的一聲，琴師念道：「南無貓譽女居士，南無阿彌陀佛，南無阿彌陀佛……」

「你也燒一炷香吧！」

「當，南無貓譽女居士，南無阿彌陀佛，南無阿彌陀佛……」

這是女僕的聲音。我頓時不寒而慄，站在墊子上，像一座木雕，眼珠都不敢轉。

「真是遺憾！起初大概是稍微受了點風寒。」

「甘木醫生若是給一點藥吃也許會好的。」

「就怪那個甘木醫生不好，他太看不起小花啦。」

「不該怪罪別人，這也是命中注定呀！」

看來，為花子也請甘木醫生給診過病的。

「歸根結底，我認為就怪臨街教師家的那只野貓，死皮賴臉地勾引她。」

「是的。那個畜牲是小花的仇敵！」

咱家本想辯白幾句，但又以為這時應該克制，便嚥了口唾沫聽了下去。

「人世上真是萬般不由人哪！像小花這樣俊俏的貓竟然夭折，而那只醜陋的野貓卻還健在，繼續胡鬧……」

「可不是嘛。像小花這樣可愛的貓，即使敲鑼打鼓，再也找不到第二位喲！」

瞧，不說「第二隻貓」，卻說「第二位」。照女僕的看法，似乎貓和人是同宗。說到這呀，女僕的面相還真和貓臉像得很哩。

「如果可能，真想找個替身替小花去死……」

「若是教師家的野貓喪命，你老人家可就如願以償啦。」

她如願以償，咱家可受不住。死亡究竟是怎麼回事，咱家還未曾體驗，愛不愛死也就無從說起。不過，前些天太冷，咱家鑽進了滅火罐1，女僕不知咱家在裡邊，給扣上了罐蓋。當時那個難受勁兒喲！如今只要想想都感到可怕。據白嫂介紹，再延遲一會兒，可就沒命了。替花子小姐去死，咱家自然沒有二話。但是，如果不活遭那份罪就死不成，不論替誰去死也不幹！

1滅火罐：日本家庭用完炭火，將未燃盡的炭裝進一個罐子，扣上蓋，待炭火滅後再用。

「不過，花子小姐雖說是貓，師傅卻拿她像親生女兒一樣，給她念了經，取了法名，花子小姐也該死而瞑目了。」

「可不是麼，真是一隻幸運的貓。若說有什麼不足，只是給貓兒念的經太短。」

「我也覺得太短，就問月桂寺的和尚，他卻說『恰到好處。怎麼，一隻貓嘛，念這些，足夠送它上西天了。』」

「呀，那只野貓呢……」

咱家一再聲明，至今還沒個名字。可那女僕，一再叫「野貓、野貓」的，真是個冒失鬼！

「他呀，罪孽深重！不論多麼靈驗的經文，也不可能將他超度嘍。」

後來不知又被她叫了幾百次「野貓」。咱家不想再聽二人喋喋不休的對話，便離開坐墊，從簷廊竄了下去。這時，我的八萬八千八百八十根頭髮全都倒豎起來，渾身打顫。從此以後，再也未曾去二絃琴師傅家。如今，大概輪到琴師自己接受月桂寺和尚那敷衍塞責的超度了吧？

近來，咱家連出門的勇氣都沒有，總覺得人世間令人感到厭倦，已經變成怠惰不亞於主人的懶貓了。

主人一直悶坐書房，人們都說他這是由於失戀。咱家也覺得不無道理。

仍然不曾捕鼠。一時女僕甚至對咱家下了逐客令，但因主人瞭解咱家不是一隻凡貓，咱家才依然悠哉悠哉，在這個家庭裡虛度晨昏。就此，要對主人重謝深恩，並且毫無猶豫地對他的一雙慧眼深表敬佩。對於女僕的不識貓才，甚至進行虐待，咱家也並不惱恨。假如今天又有個左甚五郎1，將咱家的肖像雕刻在門樓的立柱上，或者有個日本的斯坦侖2，高高興興將咱家的風姿描在畫布上，那些有眼無珠的傢伙們才會因自己的昏庸而感到羞愧的吧！

1左甚五郎：德川時代的木刻名家。

2斯坦侖：（一八五九——一九二三）法國畫家——